

股票代號：3432



台 端 興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TAI TWUN ENTERPRISE CO., LTD.

民國104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5年5月27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之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劉美惠

職稱：資材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angellarliu@taitwun.com

(二)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淑真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2)3234-9988

電子郵件信箱：jennychang@taitwun.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本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址：<http://www.fbs.com.tw>

電話：(02)2361-13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龔則立、劉水恩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aitwun.com>

§目 錄§

項	目	頁次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5
參、	公司治理報告	7
一、	組織系統	7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21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22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2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3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4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4
肆、	募資情形	25
一、	資本及股本	25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29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29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9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9
六、	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0
七、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0
伍、	營運概況	31
一、	業務內容	31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36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40
四、	環保支出資訊	40
五、	勞資關係	40
六、	重要契約	41
陸、	財務概況	42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42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6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0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0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50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0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1
一、	財務狀況	51
二、	財務績效	51
三、	現金流量	52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2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2
六、	風險事項	52
七、	其他重要事項	54
捌、	特別記載事項	55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55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56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56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6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56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4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817,907	61	580,157	80
化學輔料類	149,336	11	23,421	3
記憶卡類	243,635	18	30,431	4
其他	119,192	10	90,745	13
合 計	1,330,070	100	724,754	100

2.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774,166	64	562,522	89
化學輔料類	149,336	12	23,421	4
記憶卡類	243,635	20	30,431	5
其他	46,113	4	15,830	2
合 計	1,213,250	100	632,204	100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330,070	724,754	(605,316)	(46)
營業成本	1,004,854	523,488	(481,366)	(48)
營業毛利	325,216	201,266	(123,950)	(38)
營業費用	282,847	231,711	(51,136)	(18)
營業淨利(損)	42,369	(30,445)	(72,814)	(1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24	47,956	42,432	768
稅前淨利	47,893	17,511	(30,382)	(63)
所得稅費用	6,648	6,409	(239)	(4)
本期淨利	41,245	11,102	(30,143)	(7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減少：

1.連接器營收減少，係因：

- (1)產業趨勢:平板電腦取代部分 NB 市場，及電腦朝低價化與設計簡化之趨勢，減少連接器使用數量及單價。
- (2)經濟景氣:本年度全球經濟景氣不佳，且 Win10 發布造成通路商觀望等因素，非蘋 NB 市況明顯低迷。
- (3)市場競爭:陸資廠及同業削價競爭，致產品訂單流失。
- (4)本公司雖致力提升生產效率以降低成本，仍必須放棄部分不符經濟效益之機種，致本公司連接器之銷售數量減少。

2.本公司代理銷售化學輔料之主要客戶，係台灣及大陸之觸控面板廠商及其協力

廠商等。因本公司評估客戶普遍受到產業不景氣影響，財務狀況惡化，經徵信結果，考量呆帳風險，故減少銷售客戶及降低授信額度。

3. 本公司銷售記憶卡及隨身碟產品，因手機產品記憶卡朝內建及記憶容量加大趨勢，且部分客戶裁撤相關業務部門，或者客戶去化庫存情況不佳，故記憶卡類產品銷售額減少。

二、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各項費用隨營運規模減少而減少。

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外幣兌換淨益及金融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2. 個體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213,250	632,204	(581,046)	(48)
營業成本	1,082,921	541,520	(541,401)	(50)
營業毛利	130,329	90,684	(39,645)	(30)
營業費用	105,569	68,490	(37,079)	(35)
營業淨利	24,760	22,194	(2,566)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994	(7,760)	(32,754)	(131)
稅前淨利	49,754	14,434	(35,320)	(71)
所得稅費用	8,509	3,332	(5,177)	(61)
本期淨利	41,245	11,102	(30,143)	(7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減少：同上列合併報表之分析說明。				
二、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各項費用隨營運規模減少而減少。				
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虧損所致。				
四、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整合兩岸研發資源，配合客戶需求協同開發，掌握產品研發主軸及專案進度，規劃調整投產設定及試產樣品。此外本公司研發部門設有專責單位，負責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憑藉本公司多年投入累積之生產經驗及對產品結構之深入了解，規劃機台、機構之設計並導入量產，以掌握生產流程及控制產品品質，並透過自動化生產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公司之競爭優勢。另本公司亦為具備模具開發能力之專業製造商，近年來在沖壓成型技術上積極朝向高速、高精度之領域發展，主要係配合電子產品朝輕、薄、短、小發展之趨勢，追求精密製造以符合市場需求。

本公司將持續研發高技術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及增加公司產品種類，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二、105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各項電子產品之研究發展，強化生產能力，縮短產品交期，提高市場佔有率，加強產品品質，提升技術能力，集團資源整合及相互支援以產生綜效。

(二) 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據本公司目前已有及未來欲接洽之客戶之營運狀況，參酌新產品開發計劃及市場需求，在確保本公司產能之規模得以配合的情況下以預計未來產品之出貨情形。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工廠生產效率，以期在交期、品質、成本更具競爭力，以強化業務接單能力。
2. 加強通路佈建，提供客戶及時服務，迅速掌握商機，加速業績成長。
3. 加強開發能力，以期符合市場及客戶需求的產品。

- 4.有效掌握客戶需求，提升客戶滿意度，建立長期緊密的夥伴關係，以期創造雙贏的目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公司發展策略

1.短期發展策略

(1)行銷策略：

- (A)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深耕既有客戶群，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 (B)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2)生產策略：

- (A)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B)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 (C)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 (D)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降低進料之不良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加強研發部門及模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昇研發成效。
- (B)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組裝方式，提高組裝效能。
- (C)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調整最適營運規模及產品市佔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並開拓歐美市場。
- (B)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長期發展策略

(1)策略行銷：

- (A)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 (B)尋求國際大廠訂單。

(2)生產政策：

- (A)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升品質與效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開發高頻化高速傳輸連接器。
- (B)開發行動電話、無線通訊及其他應用連接器。
- (C)開發非連接器類產品。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運用股票上市後多樣化之國內外籌措資金管道，建構最適之資本組合，以因應公司經營規模之擴增及營業額之成長。

(二)受到外部競爭環境之影響

- 1.NB 及 3C 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本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
- 2.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 NB 之替代產品，則市場對 NB 需求將大幅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
- 3.電腦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汰舊換新快速，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趨勢，加上新運算平台推出，及高速傳播之發展下，對連接器技術之要求亦有所提升。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並與下游客戶密切互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三)受到法規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然本公司主要生產基地為大陸地區，大陸地區現仍有進出口貿易及外匯方面之管制，未來大陸當局任何政策方面的變動，對本公司在大陸地區之營業活動亦可能產生衝擊。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四)受到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在過去數年間隨著 NB 及 3C 電子產業發展而呈現高幅度之成長，惟近年來總體經濟環境前景不明，若景氣反轉導致消費者消費意願與能力下降，亦將影響本公司營運獲利。

本公司未來仍將持續致力加強自動化生產，改進製程以提升工廠生產效率，降低成本及摺節開支，並持續開發新產品，以降低經濟環境的不利衝擊。最後，感謝各位股東指教，並期望各位繼續給予本公司最大的支持與鼓勵。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77年5月24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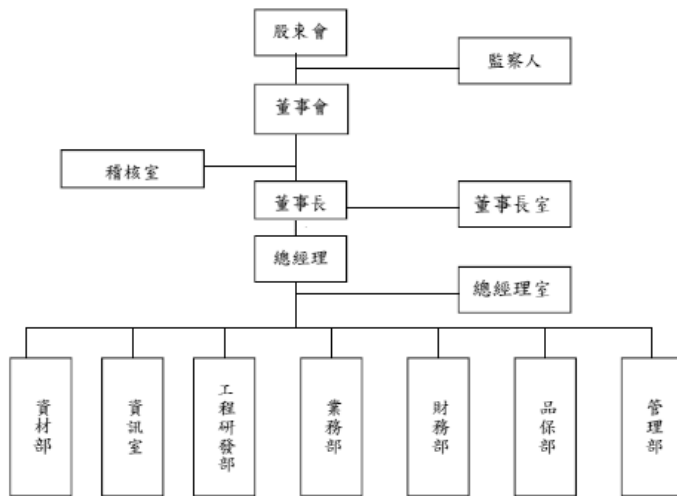
日 期	紀 要
77 年	●設立台端興業有限公司，從事五金模具研發製造、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投標報價業務，設立時資本額為 100 萬元。 ●開發 D-SUB 傳統式一體式，以減少材料用量提升競爭力。
78 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板橋市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
80 年	●總公司由新北市泰山鄉中山路段遷址至新北市泰山鄉貴陽街。
82 年	●將 MINI-DIN 車 PIN 改為沖 PIN，使得生產效能倍增，大幅提高市場競爭力及市佔率。
84 年	●本公司由台端興業有限公司更名為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營運之需，辦理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龜山鄉龍校街 121 巷 4 弄 4、6、8 號)，以擴建沖壓廠，並將總公司遷址至龜山鄉龍校街。 ●增加營業項目，變更為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模具及其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前各項產品及材料之進出口貿易業務及代理國內外產品之經銷投標報價業務。
86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8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龜山鄉龍校街 121 巷 4 弄 15 號)，以增建原物料及成品倉，並導入品質管理制度。
8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90 年	●導入首套 ERP 資訊管理系統，以整合公司營運及管理資訊。 ●開發完成 FLASH MEMORY CARD 專用連接器，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取得 BOARD TO BOARD 連接器專利。
91 年	●通過 NSFISR ISO 9001 國際品質認證。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TAI TWUN GROUP LIMITED 100%轉投資大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取得美國 UL 產品認證。 ●開發完成 CARD READ CONNECTOR，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92 年	●辦理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購買不動產(泰山鄉壽山路 134 巷 7 號)以建立塑模廠，達成完整之全製程垂直整合目標。 ●購買不動產(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以成立企業營運總部，總公司並由龜山鄉龍校街遷址至中和區中正路。 ●擴大業務部組織規模，正式跨足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及開發 OEM 代工市場。 ●加入 SD 協會。 ●透過西薩摩亞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及模里西斯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100%轉投資大陸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 ●開發完成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PITCH 0.5mm)，並正式銷售量產買賣。 ●開發完成 PEN DRIVER CONNECTOR，並完成 USB 協會認證。 ●開發完成 HDMI CONNECTOR 並銷售量產買賣，正式切入 DIGITAL TV PLASMA DISPLAY 及 LCD 市場。
93 年	●完成 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及量產，並通過 XD 協會產品認證 (AB-FA 0009)。 ●完成 5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PUSH PUSH TYPE 開發及量產。 ●導入鼎新 TIPTOP ERP 資訊系統。 ●設立華東地區行銷據點。 ●股票公開發行。
94 年	●完成 HDMI&DVI 開發及量產。 ●完成 3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及 4 IN 1 MEMORY CARD CONNECTOR 開發及量產。

日 期	紀 要
	●完成 EXPRESS CARD 及 MINIPCI 開發及量產。
95 年	●取得 CPU 連接器之錫球抓持結構專利。
	●取得 CPU 電連接器之絕緣座體與鐵殼組合結構專利。
96 年	●透過英屬維京群島 TAI TWUN GROUP LIMITED，再經由英屬維京群島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00%轉投資大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處分泰山塑模廠，將生產產能逐步統一集中至大陸昆山廠，以期就近服務客戶。
9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處分龜山沖壓廠。
98 年	●辦理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股票登錄興櫃櫃檯買賣。
9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辦理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101 年	●為簡化投資架構，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東莞上端電子有限公司，以東莞台端為存續公司。
	●因應集團投資架構之調整，將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透過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轉投資子公司東莞上端之持股全數移轉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辦理清算解散子公司西薩摩亞 TADCON INTERNATIONAL CORP.及模里西斯 SHANG TWUN ENTERPRISE CO., LTD.。
103 年	員工行使認股權增資 9,600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 位	職 掌 分 工
董事長室	1.負責集團策略之整合及規劃。 2.負責公司專利權及相關法務事宜。
總經理室	依照董事會之整體營運目標訂定策略及執行細節，並切實執行以達成目標。
稽核室	1.建立健全、合理及有效之內控制度。 2.擬定公司稽核計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品保部	ISO 品質系統規劃及維護、檢測工程及技術之支援、員工品質教育之訓練。
資訊室	負責資訊管理相關業務。
資材部	生產安排與控制、原物料採購、委外加工、倉庫管理等相關業務。
工程研發部	1.新產品及技術之設計、研究、開發等規劃與執行。 2.協助生產單位改善品質及生產能力。 3.產品相關技術支援及諮詢。
管理部	1.總務、人事等相關行政業務之規劃執行。 2.固定資產及其他財產之管理與維護。 3.保險/保全等業務之評估與管理。 4.負責公司股務事宜。
財務部	1.綜理公司財務等相關事宜。 2.負責統合公司會計相關業務。
業務部	負責國內、國外業務行銷、市場調查、行銷策略研訂、銷售企劃之執行、客戶諮詢服務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註)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股數	持有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林樂堯	102.6.24	3	84.08.30	9,707,037	14.79	9,707,037	14.58	5,709,828	8.58	-	-	宜蘭高中 - 台灣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興業(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協理 董事 總經理	劉美惠 林樂賢	配偶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樂賢	102.6.24	3	97.06.25	446,901	0.68	566,901	0.85	-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 台灣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台灣興業(股)公司總經理 東莞台灣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兼 執行長 協理	林樂堯 劉美惠 林碧卿	二親等 二親等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彥賢	102.6.24	3	97.06.25	98,462	0.15	49,462	0.07	-	-	-	-	USA Barrington-University BBA - 東亞電機(股)執行長 -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觀音資本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詩銓	102.6.24	3	97.06.25	-	-	-	-	-	-	-	-	波士頓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 嶺東科技大學副教授 - 淡江大學兼任副教授 - 百輝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台灣期貨交易所副總經理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教授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施文彬	102.6.24	3	99.06.29	-	-	-	-	-	-	-	-	美國康乃爾大學理論與應用力學研究所博士 -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教授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102.6.24	3	100.06.28	1,858,154	2.83	1,848,154	2.78	-	-	-	-	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 三聯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明麗	102.6.24	3	97.06.25	54,448	0.08	54,448	0.08	74,448	0.11	-	-	銘傳商專會計系 - 美商花旗銀行稽核部經理 金利昇(股)公司董事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胡慧茹	102.6.24	3	99.06.29	-	-	-	-	-	-	-	-	中國技術學院會計系 -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領組	天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領組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法人股東擔任董事及監察人之情形，故不適用。

105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鄭博晉(28.5%)、鄭博元(28.5%)、李雯雲(24%)、鄭俊德(15%)、鄭俊傑(3%)、李華隆(1%)

3.董事及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專業資格，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樂堯			✓	✓					✓		✓		✓	✓	-
林樂賢			✓	✓					✓		✓		✓	✓	-
黃彥賢			✓	✓	✓	✓	✓	✓	✓	✓	✓	✓	✓	✓	-
蔡蒔銓	✓	✓	✓	✓	✓	✓	✓	✓	✓	✓	✓	✓	✓	✓	-
施文彬	✓		✓	✓	✓	✓	✓	✓	✓	✓	✓	✓	✓	✓	-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	✓	✓	✓	✓	✓	✓		-
林明麗			✓	✓			✓	✓	✓	✓	✓	✓	✓	✓	-
胡慧茹			✓	✓			✓	✓	✓	✓	✓	✓	✓	✓	-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林樂堯	104.12.17	9,707,037	14.58	5,709,828	8.58	-	-	宜蘭高中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總經理	林樂賢	二親等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樂賢	101.02.03	566,901	0.85	-	-	-	-	中山大學應用數學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協理	劉美惠	配偶
資材部協理	中華民國	劉美惠	77.01.01	5,709,828	8.58	9,707,037	14.58	-	-	天仁工商綜商科 台端興業(股)公司管理部兼資材部協理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董事長 東莞台端電子公司董事長 昆山前瑞電子公司董事長	協理	林樂堯	二親等
工程研發部協理	中華民國	范若明	89.08.01	237,524	0.36	90,494	0.14	-	-	三重商工機工科 加域公司協理	-	-	-	二親等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張淑真	97.11.19	171,307	0.26	-	-	-	-	中興大學企管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新日興(股)公司經理	-	-	-	二親等
業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張榮政	104.03.02	-	-	-	-	-	-	文化大學英文系 台端興業(股)公司經理	-	-	-	二親等
董事長室特助	中華民國	卜彬城	105.01.25	219	-	-	-	-	-	正修工專電機科 東莞宇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二親等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朱家禾	104.01.08	-	-	-	-	-	-	私立永達工專 實盛電子(股)公司協理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二親等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劉江烈	104.01.08	-	-	-	-	-	-	台南高農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執行長	林樂堯	二親等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林碧卿	104.01.08	355,000	0.53	-	-	-	-	德明商專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執行長	劉美惠	二親等
總經理室協理	中華民國	胡富貴	104.03.02	219	-	-	-	-	-	海山高工機具科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協理	-	-	二親等
總經理室特助	中華民國	黃章	104.01.08	-	-	-	-	-	-	淡水工商專校 聯基實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二親等
稽核室經理	中華民國	林建興	95.04.21	47,081	0.07	-	-	-	-	中廣大學會計系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東雅電子(股)公司經理	-	-	-	二親等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執行業務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酬勞(G)(註2)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林樂堯	-	-	-	-	35	35	-	-	2,385	2,385	-	-	-	-	-	-	-	-	21.80	21.80	無
董事	林樂賢	-	-	-	-	35	35	-	-	2,992	2,992	-	-	-	-	-	-	-	-	27.27	27.27	無
董事	黃彥賢	-	-	-	-	35	35	15	15	-	-	-	-	-	-	-	-	-	-	0.45	0.45	無
獨立董事	蔡詩銓	-	-	-	-	35	35	21	21	-	-	-	-	-	-	-	-	-	-	0.50	0.50	無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35	35	21	21	-	-	-	-	-	-	-	-	-	-	0.50	0.50	無

註1：經 105.3.23 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董事酬勞。

註2：經 105.3.23 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

註3：本公司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為稅後淨利。

註4：董事未有持股不足或股質比率大於50%之情事。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報酬(A)		監察人酬金			A、B、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之 轉投資事業酬 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酬勞(B)(註1)		執行業務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胡慧茹	-	-	35	35	15	15	0.45	0.45	無
監察人	林明麗	-	-	35	35	15	15	0.45	0.45	無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35	35	15	15	0.45	0.45	無

註1：經 105.3.23 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監察人酬勞。

註2：本公司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為稅後淨利。

註3：監察人未有持股不足或股質比率大於50%之情事。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仟股)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取得來自子公司以外之投資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林樂堯	2,382	2,382	-	-	3	3	-	-	-	-	21.48	21.48	-	-	-	-	無
總經理	林樂賢	2,989	2,989	-	-	3	3	-	-	-	-	26.95	26.95	-	-	-	-	無

4.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林樂堯	-	-	-	-
	總經理	林樂賢				
	協理	劉美惠				
	協理	范若明				
	協理	張淑真				
	協理	張榮政				
	特助	卜彬城				
	協理	朱家禾				
	協理	劉江烈				
	協理	林碧卿				
	協理	胡富貴				
	特助	黃章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3年度		104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	2.65%	2.65%	3.44%	3.44%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董事兼任員工報酬	20.07%	20.07%	48.43%	48.43%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外，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議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本公司正值產

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20%~100%，股票股利0%~80%，以能嗣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監察人得按月支領車馬費，其數額按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決定之。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董事長、經理人或職工者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

(3)董事會訂定董監報酬及酬勞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如下：

對 象	固定車馬費	董監酬勞
全體董監 (含獨立董監)	每次參仟元整	董事及監察人各為一個基點。董監事個人基點除以參與分配之全體董監總基點，再乘以經股東會通過之該年度董監酬勞總金額。

(4)相關酬金皆依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5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 註
董事長	林樂堯	5	-	100	102.6.24 連任
董事	林樂賢	4	1	80	102.6.24 連任
董事	黃彥賢	5	-	100	102.6.24 連任
獨立董事	蔡詩銓	5	-	100	102.6.24 連任
獨立董事	施文彬	5	-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胡慧茹	5	-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林明麗	5	-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5	-	100	102.6.24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一)104.03.30 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除董事林樂賢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二)104.03.30 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除董事林樂賢先生及黃彥賢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三)104.12.17 董事會討論委任林樂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長案，除董事林樂堯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四)104.12.17 董事會討論調整董事長報酬案，除董事林樂堯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五)104.12.17 董事會討論訂定執行長酬勞案，除董事林樂堯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 (六)104.12.17 董事會討論經理人104年員工紅利案，除董事林樂賢先生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 註
監察人	胡慧茹	5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林明麗	5	100	102.6.24 連任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5	100	102.6.24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列席股東會。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積極參與董事會，並審閱公司財報，隨時就有關事項直接與相關人員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1.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由專人處理股東建議，或處理糾紛等問題。 2.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依規定按時申報主要股東及內部人之持股。 3.本公司與各關係人之財務業務均各自獨立，依內部控制制度運作。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以明確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作業。 4.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1.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協助公司發展與營運有一定幫助。 2.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其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目前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3.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目前尚未訂定正式董事會績效評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4.本公司已依規定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並取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1.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財務及股務相關資訊，以建立與投資人良好之溝通管道。 2.目前各項資訊均公告於公司網站各區，預計於民國104年底前完成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置。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1.本公司依法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同步於公司網站上揭露相關資訊。 2.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布，且已依據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相關資料，公告法人說明會相關內容及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並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本公司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關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訂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制度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3.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本公司採購人員經與多家供應商詢價、比價、議價後，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 4.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並設有發言人制度以回答投資人問題，以期提供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高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 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已依規定參加進修課程，且本公司未來將不定期為董事及監察人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 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除依法制訂有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外，另投保相關保險如財產險以規避風險。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不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檢討改進。 8.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並未委託專業機構出具公司治理評鑑報告，但每年會自行評估公司治理遵循狀況，以逐期改進公司治理運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蔡蒔銓	✓	✓	✓	✓	✓	✓	✓	✓	✓	✓	✓	-	102.8.13 連任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	✓	✓	✓	✓	✓	-	102.8.13 連任
其他	曹正哲			✓	✓	✓	✓	✓	✓	✓	✓	✓	-	103.8.14 就任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其身分分別係為董事，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8 月 13 日至 105 年 6 月 23 日【同本屆董事任期截止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蔡蒔銓	2	-	100	102.8.13 連任
委員	施文彬	2	-	100	102.8.13 連任
委員	曹正哲	1	1	50	103.8.14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1.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2.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並由專業教育機構提供教育訓練。 3.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為管理部，目前仍持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 4.本公司訂有人員增補進用、績效獎金及員工獎懲等辦法明確規範薪酬及獎懲標準，且分享公司利潤，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符合企業社會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1.本公司係依相關法令執行環境保護，善盡環保公民之責任。本公司珍惜資源，響應節能減碳觀念，並推動配合歐盟環保標準RoHS，降低有害物質使用，生產綠色產品。 2.本公司因在台灣地區未有設置生產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位，惟仍依公司所在地之主管機關環保規範辦理各項相關公共事務。 3.本公司管理部已公告宣導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措施。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1.本公司符合勞基法等勞工相關法令規定，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已訂定「工作規則」。本公司係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法令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 2.本公司設有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積極了解並合理滿足同仁需求。 3.本公司制定相關工作規則，並定期舉辦消防、工安檢查，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職業安全衛生之管理，設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單位，並由各部門主管隨時注意以控制職業安全衛生風險及改善績效。 4.本公司定期於會議中布達公司經營方針與營運動向，並了解同仁對公司政策的認同與理解程度，以利同仁與公司一同成長。 5.本公司管理部針對同仁職涯訂有完整的培訓計劃，務求同仁能在既有單位上執行工作，同時進修取得升遷時必要之技能。 6.本公司與客戶訂有相關契約，並提供客戶對產品與服務有效之申訴管道。本公司為了努力達成「顧客滿意」的目標，除致力提供客戶高品質之產品外，且重視並立即處理客訴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服務。 7.本公司依據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規範制定相關管理辦法以維護客戶權益。 8.本公司重視環境與社會之保護，選擇重視誠信之廠商，並定期及不定期評估供應商。 9.本公司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本公司之政策，達到公司與供應商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的目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惟本公司均以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之精神執行相關業務。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1.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且公司對外訂定各項合約時，均本著誠信互惠的原則，議定合理的合約內容，並積極履行合約承諾事項。 2.本公司隨時宣導誠信行為的重要性，若員工發生有不誠信行為時，會視情節及影響的重大性，予以告誡或依據員工獎懲管理辦法予以懲戒。 3.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1.本公司與客戶或供應商視需要於商業契約中明訂「廉潔承諾」等誠信行為條款。 2.本公司管理部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 3.本公司新進員工簽有誠信保密暨智慧財產約定書，以確保以誠信執行公司業務。本公司不定期宣導，使員工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4.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各單位主管均有責任督導所屬員工依規定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相關情形。 5.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內建誠信經營於企業文化中，並不時於各會議中宣導，以求落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1.公司內外部人員若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可以電子郵件或電話向公司檢舉或申訴，公司會依相關規定予以獎懲。 2.本公司已經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3.本公司檢舉流程中保密檢舉人，並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並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運作及內容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之公司網站已揭露所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內容資訊。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57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請參閱第58頁。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董事會之重大決議事項	備註
104.03.30	1.本公司 103 年度決算表冊案 2.本公司 10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討論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4.討論對茂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案 5.擬決議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6.擬決議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7.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8.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9.擬召開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暨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相關事宜	註二 註一 註二 註一 註三 註四 註二 註二 註一
104.05.12	1.擬決議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註一
104.08.11	1.討論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案 2.申請永豐銀行短期融資合約額度案 3.擬訂定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4.本公司 104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更新案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104.11.12	1.本公司 104 年第 3 季起之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變更 2.本公司中和不動產設定抵押案 3.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向台灣中小企業銀行申請中長期授信貸款，擬徵提本公司擔任保證人 4.擬投資 Ayers Alliance Limited Powerfund 基金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104.12.17	1.本公司 105 年度稽核計畫 2.本公司 105 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 3.擬委任林樂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長 4.調整董事長報酬案 5.討論訂定執行長酬勞案 6.擬修改「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7.訂定「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8.討論經理人 104 年員工紅利案	註一 註一 註三 註三 註三 註一 註一 註三
105.03.23	1.本公司 104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 104 年度決算表冊案 3.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4.本公司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6.擬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7.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8.擬訂定 105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召集事由及受理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一 註二 註一 註二 註一
105.05.13	1.審核提名制獨立董事相關資料案 2.申請與永豐商業銀行簽訂短期融資合約案 3.申請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簽訂短期融資合約案 4.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大陸直接授信貸款，擬徵提本公司擔任保證人案 5.本公司之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TAI TWUN GROUP LIMITED」擬以自有資金美金 3,000,000 元，新增投資英屬維京群島「QIAN TWUN ENTERPRISE LTD.」，累計對該公司投資金額為美金 28,000,000 元案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一：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二：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提請承認或討論。

註三：除相關董事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註四：除相關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並提請本年度股東常會提請承認、討論或選舉。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李東峰	104 年第一季 104 年上半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會計師
	龔則立	劉水恩	104 年第三季 104 年度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金額級距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2,300	372	2,672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李東峰	2,300	-	-	-	372	2,672	104 年度	移轉訂價報告 250、代墊差旅費等 122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 104.10.20 通知事務所內部輪調會計師，本公司於 104.11.12 董事會通過委任繼任會計師		
更換原因及說明	事務所內部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事人	會計師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龔則立、劉水恩
委任之日期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 104.10.20 通知事務所內部輪調會計師，本公司於 104.11.12 董事會通過委任繼任會計師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 及 10%以上股東	林樂堯	-	-	-	-
董事/總經理	林樂賢	-	-	-	-
董事	黃彥賢	-	-	-	-
獨立董事	蔡蒔銓	-	-	-	-
獨立董事	施文彬	-	-	-	-
監察人	林明麗	-	-	-	-
監察人	胡慧茹	-	-	-	-
監察人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	-	-	-
協理	劉美惠	-	-	-	-
協理	范若明	-	-	-	-
協理兼財會主管	張淑真	-	-	-	-
協理(註 2)	張榮政	-	-	-	-
特助(註 3)	卜彬城	-	-	-	-
協理(註 1)	朱家禾	-	-	-	-
協理(註 1)	劉江烈	-	-	-	-
協理(註 1)	林碧卿	-	-	-	-
協理(註 2)	胡富貴	-	-	-	-
特助(註 1)	黃章	-	-	-	-
10%以上股東	樂美投資(股)公司	-	-	-	-

註1：持有股數增(減)數自就任日104.01.08起開始計算。

註2：持有股數增(減)數自就任日104.03.02起開始計算。

註3：持有股數增(減)數自就任日105.01.25起開始計算。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 年 4 月 30 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樂堯	9,707,037	14.58	5,709,828	8.58	-	-	劉美惠 劉美月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13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劉美惠	5,709,828	8.58	9,707,037	14.58	-	-	林樂堯 劉美月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二親等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4,979,873	7.48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長之二親等內親屬	
劉美月	2,296,220	3.45	-	-	-	-	林樂堯 劉美惠	二親等 二親等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8,154	2.78	-	-	-	-	-	-	
群益金鼎受託保管群益證券香港群益託管專戶	1,223,000	1.84	-	-	-	-	-	-	
張維德	936,192	1.41	74,461	0.11	-	-	-	-	
簡麗華	911,000	1.37	270,000	0.41	-	-	-	-	
楊裕民	795,000	1.19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26,316	100	-	-	26,316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	-	125	100	125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核准日期及文號)
77.05	10	100	1,000	100	1,000	現金設立 1,000 仟元	無	-
84.08	10	1,500	15,000	1,500	15,000	現金增資 14,000 仟元	無	-
86.12	10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無	-
87.11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
89.10	10	30,000	30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無	-
92.04	16.25	50,000	500,000	35,000	350,000	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	無	-
93.09	10	50,000	500,000	39,375	393,750	盈餘轉增資 40,25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500 仟元	無	93.07.23 金管證一字 第 0930129286 號
94.12	10	50,000	500,000	40,469	404,688	盈餘轉增資 9,8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94 仟元	無	94.12.23 金管證一字 第 0940158684 號
95.10	10	50,000	500,000	43,067	430,670	盈餘轉增資 21,044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938 仟元	無	95.10.03 金管證一字 第 0950146039 號
96.09	10	50,000	500,000	45,540	455,400	盈餘轉增資 22,395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335 仟元	無	96.09.19 金管證一字 第 0960051886 號
97.02	35.6	50,000	500,000	48,540	485,400	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	無	96.11.14 金管證一字 第 0960064389 號
97.09	10	70,000	700,000	50,373	503,734	盈餘轉增資 14,562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72 仟元	無	97.09.04 金管證一字 第 0970045054 號
98.07	15	70,000	700,000	52,373	523,734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無	98.05.05 金管證一字 第 0980018704 號
98.10	24.54	70,000	700,000	52,673	526,734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00 仟元	無	98.09.10 金管證發字 第 0980047560 號
99.07	28	70,000	700,000	57,473	574,734	現金增資 48,000 仟元	無	99.06.04 金管證發字 第 0990029068 號
99.09	10	70,000	700,000	60,000	600,000	盈餘轉增資 25,266 仟元	無	99.08.12 金管證發字 第 0990042539 號
99.12	25	70,000	700,000	65,626	656,260	現金增資 56,260 仟元	無	99.12.07 金管證發字 第 0990067890 號
100.06	-	100,000	1,000,000	65,626	656,260	-	-	修章增加核定股本
103.12	12.75	100,000	1,000,000	66,586	665,860	員工行使認股權增資 9,600 仟元	無	100.9.7 金管證發字 第 1000041550 號

2.股份種類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6,586,000 股	33,414,000 股	100,000,000 股	-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05年4月3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7	2,534	9	2,550
持有股數	-	-	15,563,971	49,764,716	1,257,313	66,586,000
持股比例	-	-	23.37%	74.74%	1.89%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基準日：105年4月3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
1 至 999	198	26,507	0.04%
1,000 至 5,000	1,597	3,620,964	5.44%
5,001 至 10,000	352	2,941,576	4.42%
10,001 至 15,000	96	1,267,055	1.90%
15,001 至 20,000	79	1,480,813	2.22%
20,001 至 30,000	64	1,682,262	2.53%
30,001 至 50,000	69	2,715,411	4.08%
50,001 至 100,000	41	2,879,031	4.32%
100,001 至 200,000	19	2,683,772	4.03%
200,001 至 400,000	15	4,648,497	6.98%
400,001 至 600,000	4	2,114,072	3.18%
600,001 至 800,000	7	4,838,735	7.27%
800,001 至 1,000,000	2	1,847,192	2.77%
1,000,001 以上	7	33,840,113	50.82%
合計	2,550	66,586,000	100.00%

2. 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基準日：105年4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林樂堯		9,707,037	14.58
樂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076,001	12.13
劉美惠		5,709,828	8.58
美詩樂股份有限公司		4,979,873	7.48
劉美月		2,296,220	3.45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8,154	2.78
群益金鼎受託保管群益證券香港群益託管專戶		1,223,000	1.84
張維德		936,192	1.41
簡麗華		911,000	1.37
楊裕民		795,000	1.1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項 目					
每股市價 (註 1)	調 整 前	最 高	29.40	28.20	13.55
		最 低	13.30	9.76	10.80
		平均【成交均價】	22.95	21.60	12.17
		平均【收盤價】	18.37	17.14	11.94
	調 整 後	最 高	29.4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最 低	13.3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平均【成交均價】	22.9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平均【收盤價】	18.3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淨值 (註 1)	分 配 前		22.88	22.42	22.15
	分 配 後		22.38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5,647 仟股	66,586 仟股	66,586 仟股
	每股盈餘(註 2)	調 整 前	0.63	0.17	(0.01)
		調 整 後	0.63	0.17	(0.0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註 1)	調 整 前	0.5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調 整 後	0.5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 3)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4)		29.16 倍	100.82 倍	(1,194)倍
	本利比(註 5)		36.74 倍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2.7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外，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議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嗣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2.執行狀況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尚未經股東會通過之 104 年度盈餘分配如下表所示：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18,196,418
本年度稅後淨利	11,101,58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110,159)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28,187,844
減：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	(13,317,2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14,870,644
附註：	
1.優先分配 104 年度盈餘，若有不足，再分配 103 年度盈餘	
2.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 600,000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80,000 元	

(七)本公司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104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且本次股東會並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無相關營業績效、每股盈餘等擬制性資料。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之。
-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本公司 104 年度估列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為 600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 280 仟元。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如決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股數按決議酬勞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 (1)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 104 年度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為 600 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 280 仟元。【其與認列費用之 104 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 (2)本次決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董事會本次未決議通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 4.前一年度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03 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決議配發數
一、配發情形		
1.以股票分派之員工紅利		
(1)股數/ (2)金額/ (3)股價	-	-
2.以現金分派		
(1)以現金分派之員工紅利	5,000,000	5,000,000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000,000	1,000,000

(1)104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5,00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000 仟元。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2)上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已認列為 103 年度費用，其金額設算對每股盈餘影響為 0 元。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5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 1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非屬私募
申報生效日期	100.9.7
發行(辦理)日期	101.3.21
發行單位數	3,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57%
認股存續期間	6 年(101.3.21~107.3.20)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累計	屆滿 2 年：40%； 屆滿 3 年：70%； 屆滿 4 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仟股)	960
已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12,240
未執行認股數量(仟股)	2,04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2.2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06%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單位：仟股 105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元)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林樂賢	2,050	3.08%	720	12.75	9,180	1.08%	1,330	12.20	16,226	2.00%
	副總經理	王建華(註)										
	協理	劉美惠										
	協理	范若明										
	協理	張淑真										
	協理	林碧卿										
	協理	胡富貴										
	協理	李健忠(註)										
員工	員工	周文耀(註)	950	1.43%	240	12.75	3,060	0.36%	710	12.20	8,662	1.07%
	員工	石捷宏(註)										
	員工	曾祥麟										
	員工	廖博豪										
	員工	吳健興(註)										
	員工	賴文利										

註：已離職。

(三)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各種五金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模具及其零件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3)前各項產品及材料之進出口買賣業務。
- (4)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5)機械設備製造業。
- (6)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7)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目前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業務內容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連接器類	817,907	61	580,157	80
化學輔料類	149,336	11	23,421	3
記憶卡類	243,635	18	30,431	4
其他	119,192	10	90,745	13
合 計	1,330,070	100	724,754	100

3.本公司目前銷售之產品及提供之服務

- (1)端子。
- (2)塑膠零件。
- (3)連接器。
- (4)讀卡機。
- (5)電子零件。
- (6)化學輔料。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 (1)智慧住宅設備及安裝工程。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連接器泛指所有用在電子訊號與電源上之連接元件及其附屬配件，主要功能為提供一可分離介面，用來連接電子系統內部的兩個子系統，使其能順利的傳輸訊號或電力。亦即視為所有訊號之間的橋樑，可用於元件之間的連接，其品質會影響訊號傳輸的可靠度，進而影響整個電子機器的運作品質。

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範圍相當廣泛，包括晶片與元件連接、PCB 板對板連接、主機與 I/O 連接、對外電源及外部訊號的連接等皆必須使用連接器，因此目前主要應用在個人電腦及其週邊產品、通訊產品、汽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

A.全球連接器產業現況

連接器從二次大戰後開始發展，原先係美國空軍為使機組零件之抽換與安裝更具效率而設計，目前應用領域已延伸至包括 IT 產業、汽車與運輸業、通訊數據應用、工業、軍事航太業、消費性電子、醫療、儀器設備等產業。

全球連接器市場受終端消費需求縮減、缺工缺料、歐洲主權債信因素干擾，但並未影響整體產業穩健成長之趨勢，且隨著智慧型手機、LED TV、電子書、平板電

腦等新興應用相繼問世，預計連接器產值可望重新步入成長趨勢。

整體連接器產業就各區域之生產規模而言，主要係以北美、歐洲以及日本等市場所佔規模相對較重，其中北美市場在連接器市場起步較早且主要應用於軍事、工業等用途。縱然隨著連接器加速應用於各類電子產品且資通訊產業景氣帶動影響進而有助於歐洲、日本等連接器產業同步成長，甚至由於新興市場經濟環境明顯改善也進而提高對於各類產品之需求；但由於連接器廠商為鞏固市場版圖仍持續展開購併活動並藉以提高經濟規模效益，同時隨著各類產品委外代工熱潮影響之下，更加速連接器廠商海外延伸觸角並增設生產據點藉以降低生產作業成本，同時也提高技術製程並研發新穎規格以符合客戶需求與下游終端產品應用的創新趨勢，故國際連接器廠商之間仍存有大者恆大的發展趨勢。中小型廠商則多聚焦於特定利基市場，且由於不同應用產品對於訊號傳輸之要求不同，故中小型廠商營運情形則取決於個別應用市場之供需變動趨勢。

B.我國連接器產業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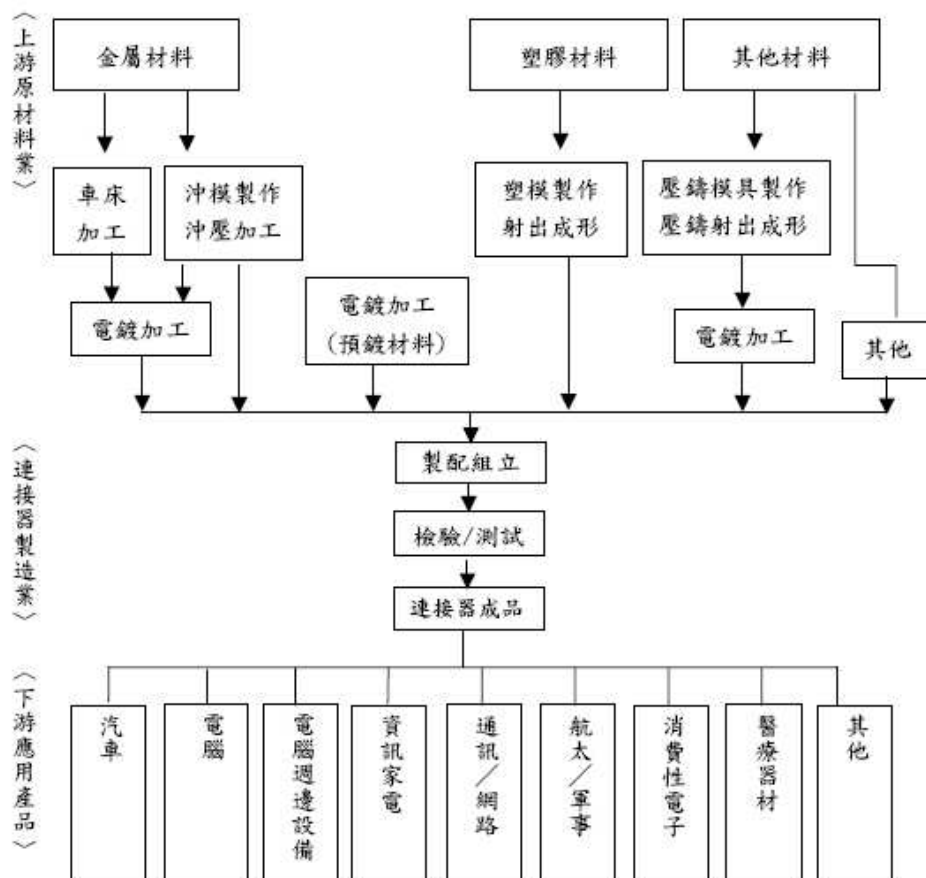
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涵蓋資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汽車、軍事等產業。而我國電子連接器廠商之下游市場應用，係以資訊產品為最大宗。顯示我國電子連接器之下游市場應用分布有別於全球電子連接器廠商以汽車為重，我國反而是以資訊產品為重，亦由於我國在該領域經營情勢取得競爭優勢，故使得我國本產業廠商在上下游供應鏈關係之下產生差異化的經營環境態勢。

由於我國連接器產業廠商在中國生產比重甚高，自年節之後人力回流情況不如預期因而出現缺工現象，縱然中國沿海各省份上調最低基本工資，但年節後返工率於短時間內難有效提振，對於生產線以及供貨速度也造成直接的影響，銜接的產能尚未能完全滿足下游客戶的需求，因此影響本產業產值成長幅度。為因應新款產品與應用釋出將對於上游零組件採購需求，再者基於我國廠商拓展業務以及擴大生產供應鏈的腳步並未停歇，且為避免受到下游 NB 客戶面臨景氣影響因而下調其出貨量目標所拖累，因此在非 NB 領域的佈局甚為積極，也成為本產業廠商在產品結構調整的發展方向。

美國與日本廠商仍維持其在連接器供應上的傳統地位，至於中國大陸廠商則已成為全球第一大連接器供應者；多年來，各國廠商普遍在大陸設廠，將製造設備、品保系統、模具技術等逐漸轉移至位於中國的生產基地，造就了大陸廠商在國際市場上不容小覷的競爭實力。然而，面對國際原物料與大陸工資齊漲、消費性電子產業對價格高度敏感、以及來自於大陸連接器廠的競爭壓力，使得台灣廠商無不積極尋求進入其他應用領域的機會。關於台灣連接器產業之未來發展方向；據台灣連接器協會之統計研究指出：由於 I/O 連接器與卡類連接器的整合，各主要廠商預期 PC 及 NB 用之連接器佔總產值之比重將會下滑；而通訊類及醫療類之連接器產品比重則將會快速提升。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連接器產品之結構主係由端子及塑膠外殼二部分組裝而成，上游原材料主要包括金屬材料、塑膠材料及電鍍材料三大部分，中游主要係連接器製造業，主要包括金屬材料之沖模加工與電鍍，以及塑膠材料之塑模射出成型，然後再將各元件組裝並檢驗測試後成為連接器成品。下游主要為各連接器成品之應用產品，連接器成品依規格不同可使用於多種產品，其中以電腦及其週邊備、通訊/網路產品、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產品為大宗。本公司所屬產業上、中、下游架構圖列示如下：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 策略聯盟為未來趨勢：因模具設計人員不易招募，且養成時間長，國內連接器廠商多數有其專注領域，彼此業務方面競爭情況並不嚴重，但相對在原有領域市佔率達一定規模後，營運欲再有明顯突破，亦相對不易。為尋求成長，策略聯盟及併購持續發生。面對資金充裕的大陸廠商競爭，中小型連接器廠商為健全產品線及考量其長遠發展，未來合併之可能性將提高。
- (2) 大陸連接器業者崛起，台灣連接器產業成本優勢逐漸喪失：大陸廠商有在地成本優勢，台灣連接器業者成本及技術優勢已逐漸喪失，台灣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
- (3) 台灣已掌握一般性的競爭優勢，但特殊性競爭優勢仍待加強：在全球連接器市場中，美國廠商主導整個市場的走向，包括技術能力、產品品質、服務能力等，擁有強大之競爭優勢。日本的技術水準及產品品質皆佳，研發能力亦為全球指標，但其產品價格高，因而喪失不少競爭力。台灣雖然已掌握一般性的競爭優勢，但特殊性競爭優勢仍待加強。
- (4) 市場競爭衝突升高：早期連接器業發展方向可以說是壁壘分明，但連接器產業在「市場全球化」及「產品成熟期」趨勢下，業者已開始在重覆的領域競相分食。雖然日本業者占有高階市場，但技術發展已有限，故回頭提供中低階產品來滿足客戶需求，美國業者在電子產品低價下亦開始出現打價格戰的趨勢，威脅著台灣業者主攻市場。而台灣業者為求生存，亦跨出微利的電腦應用市場，積極往網通、消費性或其它中高階產品發展，逐漸也以 Total Solution 為導向，雖然台灣連接器業者於全球電腦應用連接器具相當地位，但由於中高階產品良率仍有待加強，市場高階連接器多仰賴美日產品，多數仍無法有效提供完整服務。然近年來台灣業者技術明顯提升，未來亦將迅速侵蝕美國業者的市場。在市場步入成熟期，業者已開始在重覆領域競

相分食下，量產能力、良率控制、全球就地供貨、完整解決方案都將是決定適者生存的主要條件。

- (5)汽車連接器為下一波注目焦點：國內連接器產業產品發展方向，以電腦及週邊應用所佔比重為大宗，惟近年來受到全球經濟環境情勢變遷、低價 NB 快速崛起，單位產品所需連接器裝載數量隨之減少，另由於產品價格較低，獲利空間遭受壓縮。在 NB 及其週邊連接器未來成長空間有限之下，國內廠商亦開始將目標轉往其他用途連接器，其中又以汽車用電子連接器受到市場重視，係由於該市場應用領域原以美廠居重，且取得認證時間相對較長使其進入門檻相對較高，但正因如此，倘若打入客戶供應鏈將對於未來營運有相當大的助益，因此我國部份廠商亦有持續朝向汽車市場耕耘的趨勢。
- (6)細腳距、低背化、高頻化：連接器種類繁多，產品亦不斷推陳出新，但歸納連接器技術發展方向可分為兩大主軸，一為朝向細腳距及低背化發展，另一則是朝高頻連接器開發，在市場上高傳輸速率要求、輕薄短小連接器細密結構需求下，可能造成匹配阻抗、串音雜訊、傳遞延遲、訊號衰減、偏移、電池波干擾等高頻問題，高頻化亦成為連接器業發展重點。

應用技術 [◎]	技術內容 [◎]
細腳距(Fine Pitch) [◎]	係指端子與端子間的距離，以 mm 做為計算單位 [◎]
低背化(Low Profile) [◎]	係指產品的高度，以 mm 做為計算單位 [◎]
高頻化(High Frequency) [◎]	係指產品接受訊號的頻率，以 Mhz 做為計算單位 [◎]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07/04)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產品策略之目標客戶分布於電子、電腦、通訊等 3C 數位消費電子、資訊家電，具備從產品設計、自動化機具開發組裝、模具設計組裝工程之能力，同時於核心產品，採製造一貫化生產方式。

綜觀 20 年來連接器產業的版圖變化，大廠市佔率持續攀升，亦代表了小廠生存環境遭到壓縮，雖然中小企業為主的台灣廠商在經營上持續面臨許多困難，目前國際大廠在不堪成本壓力逐漸釋出代工訂單，在短期內我國較中國業者具技術優勢，較韓國具成本優勢，所以在短期內我國仍會是國際大廠的首要代工伙伴，但長期下全球連接器業者亦在中國大陸設廠取得低生產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逐漸失去低成本優勢，我國業者需提早作出相關因應，除了朝利基市場發展外，策略聯盟為未來發展趨勢，以向規模經濟與國際大廠抗衡。

(三)技術與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次/數值/年度	104 年	105 年第 1 季
研究發展費用	22,848	4,046
佔營業額	3.15%	3.38%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品名稱	說明
MICRO SD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降低產品高度並減化組裝人力
HDMI D TYPE	產品以模組化方式減化組裝人力
USB 3.0	將 2.0 與 3.0 端子合併於同一組端子並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減化組裝人力

產 品 名 稱	說 明
薄型 RJ	降低產品高度以符合 NB 產品輕薄化需求
薄型 USB 3.0	降低產品高度以符合 NB 產品輕薄化需求
MICRO USB 3.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減化組裝人力,穩定品質
DC Jack	中心 pin 由舊有車床制程改為鑄造方式降低成本
鈹鐵硼磁鐵	以精密的配方比例達到穩定的磁性
SD 4.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將所有焊接錫腳設置在同一邊,改善焊接空焊問題
MICRO SD 4.0	以 insert molding 方式將所有焊接錫腳設置在同一邊,改善焊接空焊問題
USB 無線裝置	利用自行設計的薄型 RJ 來實現無線裝置薄、小化。
SD molding 版本	利用 insert molding 減少組裝制程降低生產成本並降低模具開發費用
USB 大姆哥	利用 insert molding 減少組裝制程並縮減產品外觀尺寸
藍芽無線話筒	利用陶瓷喇叭特性來達到降低話筒厚度實現產品輕薄化
MICRO SD	取消舊有 CD pin 結構,將其與原訊號端子組合併,減少模具開發套數降低成本
WTOB 電池連接器	結構設計增加其強度,符合客戶要求之高破壞測試標準
MICRO SD 托盤式	獨特結構設計,降低組裝成本
MICRO SIM 托盤式	獨特結構設計,降低組裝成本
O T G 讀卡機	獨特結構設計,降低組裝成本
指紋辨識模組	特殊製程,降低成本
指紋隨身碟	特殊製程,降低成本
USB 3.1 TYPE C	簡化結構,降低成本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A.發展產品線深度及廣度，深耕既有客戶群，加強市場開拓及客戶服務。
- B.建立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知名度。

(2)生產策略：

- A.建置自動化生產設備，發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藉以提昇產品設計能力、品質及效率。
- B.加強生產技術人員管理及訓練，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品良率。
- C.改善製程、降低生產線之不良率及損耗率，以期提高產品之良率。
- D.強化委外加工廠商之品質控管，降低進料之不良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加強研發部門及模具高素質人才之延攬及訓練，以期提昇研發成效。
- B.以自動化、半自動化之組裝方式，提高組裝效能。
- C.開發代理及國際貿易業務。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 A.調整最適營運規模及產品市佔率，持續深耕亞太市場，並開拓歐美市場。
- B.強化公司財務管理功能、增強風險控管。

2.長期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A.擴充海外行銷據點，建立整體行銷網路。
- B.尋求國際大廠訂單。

(2)生產政策：

- A.積極與廠商建立策略聯盟以擴大產品產能。
- B.持續增加自動化設備及技術投資，提昇品質與效率。

(3)產品發展方向：

- A.開發高頻化高速傳輸連接器。
- B.開發行動電話及無線通訊用連接器。

C.開發非連接器類產品。

(4)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A.於海外設立新據點，配合營運之需求，掌握市場與技術發展趨勢。

B.除以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支應外，運用股票上市後多樣化之國內外籌措資金管道，建構最適之資本組合，以因應公司經營規模之擴增及營業額之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地區別		銷售淨額	%	銷售淨額	%
內銷(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1,157,168	87	696,041	96
外 銷	亞洲	8,188	1	3,302	-
	歐洲	40,326	3	8,541	1
	美洲	18,417	1	9,433	2
	澳洲	105,971	8	7,437	1
	小計	172,902	13	28,713	4
合 計		1,330,070	100	724,754	100

2.市場占有率

根據工研院 IEK 調查之資料，103 年台灣連接器產值為新台幣 1,698 億元，本公司 104 年合併之連接器營收為新台幣 5.8 億元，約佔 0.34%。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供給面：我國連接器產業在中國生產比重甚高，年節後生產線陸續恢復，因應下游客戶拉貨需求，產值表現可望有所成長空間。

(2)需求面：連接器產品種類繁多，應用範圍廣泛，其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電子、汽車、醫療及航太等領域，而本公司之產品主要應用於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是以該類產品之市場供需情況將直接影響上游連接器之供給。受惠於行動寬頻普及、消費市場個人化、廠商力推新品等因素，在下游產品之快速成長下，將帶動連接器產業的需求。

(3)未來成長性：由於我國連接器主要下游市場應用仍以資通訊產品為重，近期資通訊市場面臨全球不景氣，縱使新舊產品汰換提高換機意願，但消費時點仍因此有所延緩。就我國連接器產業來說，面對客戶仍有重複下單的疑慮且庫存水位有待實際去化，因此對後續下游廠商拉貨力道將更趨謹慎。雖未來整體表現趨於保守，但因各類新款機種陸續推出，同時隨著應用面的逐步擴大，將有助於支撐部分連接器產品的出貨動能，再者我國連接器廠商亦持續進行產品結構調整並積極拓展客戶族群，預估未來連接器表現穩定。

4.競爭利基

(1)行銷網路健全，客戶關係穩定：本公司積極拓展行銷網路，增加海外營運據點，致力開發國際市場客戶，在行銷網路健全、產品品質優良之基礎下，本公司已取得仁寶、英業達、緯創、廣達、華碩、Samsung、San Disk 等國際大廠認同，成功跨入筆記型電腦主要代工或自有品牌製造大廠之供應鏈，品質深獲肯定，使本公司業績長期穩定成長。

(2)深耕連接器產業，具備研發技術及設備統合能力，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本公司自成立迄今，致力於連接器之製造，因應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之發展趨勢，本公司在沖壓成型技術上積極朝向高速、高精密領域發展，研發部門近年來在產品研發

及產製技術上亦有重大突破，產品品質已獲得國際大廠肯定並取得多項專利權；另因應客戶新應用需求，本公司研發部門配合其研究開發適用裝載之客製化產品，成為其供應鏈堅強之後盾，深化彼此合作關係；此外，為掌握產品品質及生產條件之穩定性，本公司研發活動延伸至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製程改善，以提升產出之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創造公司之競爭優勢。

(3)著重品質管制，確保產品品質：本公司對產品品質之要求十分嚴格，由原物料至半成品及製成品間作嚴謹之品質管制，且於製程中加設各項自動化檢測設備，透過層層把關之品質控管，以降低產品不良率，是以本公司產品品質深獲客戶之信賴，尤以對品質十分注重之 NB 大廠，其代工廠商對零組件之品質要求相對較高，本公司所生產之連接器憑藉優異之品質，獲得國內多家 NB 代工大廠採用，並與其維持長期穩定之供應關係，足見本公司產品品質良好，維持穩定之水準。

(4)集團化佈局，就近服務鞏固關鍵業務：本公司為提供客戶快速服務，且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已於中國大陸建立生產基地，於華南轉投資設立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華東轉投資設立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各廠均具備產品開發及自動化生產能力。本公司目前以台北公司統籌規劃集團接單政策，華南及華東各廠配合不同區域需求調整產品線，已成功完成其兩岸分工佈局，緊密貼近重點客戶之大陸營運據點，提供立即供貨及就近服務之便，鞏固本公司關鍵業務，另伴隨大陸經濟起飛及內需市場崛起，各中國大陸據點亦積極開拓當地業務，可望為集團營收獲利帶來挹注。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下游產業需求持續成長：本公司為一專業連接器製造廠商，產品為電子產業中廣泛應用之電子零組件，受惠於下游消費性電子換機潮及新產品功能的汰舊換新之產業特性，帶動上游電子零組件之需求持續成長。

B.產品開發設計及應用技術獲得下游客戶認同，積極佈局新產品線：本公司於連接器產業深耕已久，深獲客戶認同，因經驗之累積使本公司對於產品應用設計研發方向、市場預測、技術支援及售後服務等，均具有極佳之敏銳度，透過經驗之累積及對未來應用市場需求之觀察，本公司除穩固、改良既有產品品質外，積極開發新產品，擴大產品線之廣度，以拉大與競爭同業之間的差距。

C.產業聚落成型，兩岸佈局貼近目標客戶：本公司已於華南及華東建立生產基地完成生產佈局，以維持就近供貨之優勢，另隨中國大陸市場需求起飛，本公司亦逐步推廣產品予當地廠商，在其內需市場逐漸茁壯下，可望帶動公司整體銷售成長。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市場競爭激烈：連接器產業已逐步邁入成熟階段，面對同業削價競爭，未來競爭日益激烈。

因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以高精密製造、客製化與應用設計解決能力為核心競爭力，逐漸開拓整合性專案服務，以一貫化生產、品質可靠度與偕同開發等強項，提供客戶完整的服務項目；並藉由持續改善、製程技術提升，強化產業競爭力及降低成本，以拉大與同業間的技術差異，形成技術進入障礙。

B.NB 產品之市場需求風險：本公司產品之終端客戶多為 NB 產品之廠商，因此本公司之成長與 NB 產業息息相關。NB 產品之銷售易受因經濟情況不好、購買旺季、景氣循環、科技推陳出新或市場接受度不佳影響，如所述情形發生，本公司產品之銷售量將受影響。

因應措施：

由於連接器的應用領域相當廣泛，不僅限於 NB 產業，於網路通訊、消費性電子、汽車電子、航太電子、軍事電子等產業均有其應用市場。而本公司之產品應用雖以 NB 領域為大宗，亦有其他應用產業如手機、LCD/LED 顯示器、網路通訊等相關產品，且本公司亦不侷限於既有產品為策略，相繼開拓其他領域之應用，未來本公司亦將以連接器產品通用特性為基礎，持續開發其他應用領域之產品策略，將可望有效舒緩受 NB 產品景氣波動之影響，故本公司應可分散部分相關風險，尚不至於僅受 NB 產業大幅衝擊。另本公司亦將針對整體市場狀況進行定期分析與檢視，以正確預測市場景氣與產品趨勢，作出立即且正確之反應。

C.科技變化快速，應用端產品生命週期逐漸縮短：電子產業變化快速，高科技、新穎技術呈現倍速化發展，消費性電子等產品應用生命週期逐漸縮短，在研發技術能否配合客戶產品之變化，將是下游廠商合作意願之重要關鍵。

因應措施：

本公司擁有多年研發、設計、客製化產品開發技術經驗，自成立以來即專注連接器、端子產業，是以從產品之研發設計到模具及自動化設備之開發，均具技術能力及經驗，本公司不斷加強自身之研發技術及製造能量，積極開發高階產品，以尋求產品差異化，使公司產品和同業競爭者產生市場區隔。本公司研發部門除自行研發、開發客戶所需規格之產品外，並自行設計製作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以符合生產所需，在成本控制上，除考慮產品開發成本，做成本最佳化的產品設計；並改善自動化生產設備與製程，提高生產良率、效率與降低生產成本。

D.大陸沿海工資上漲，且缺工、勞工心理問題增加：過去因人力、租稅優惠等成本優勢吸引下，電子資訊及週邊大廠紛紛前往中國大陸地區設廠，惟在中國大陸經濟快速發展下，大陸當局政策調控基本工資逐年上升，加上人民意識逐漸抬頭，勞動人力管理困難，皆使於大陸經營工廠漸趨不易。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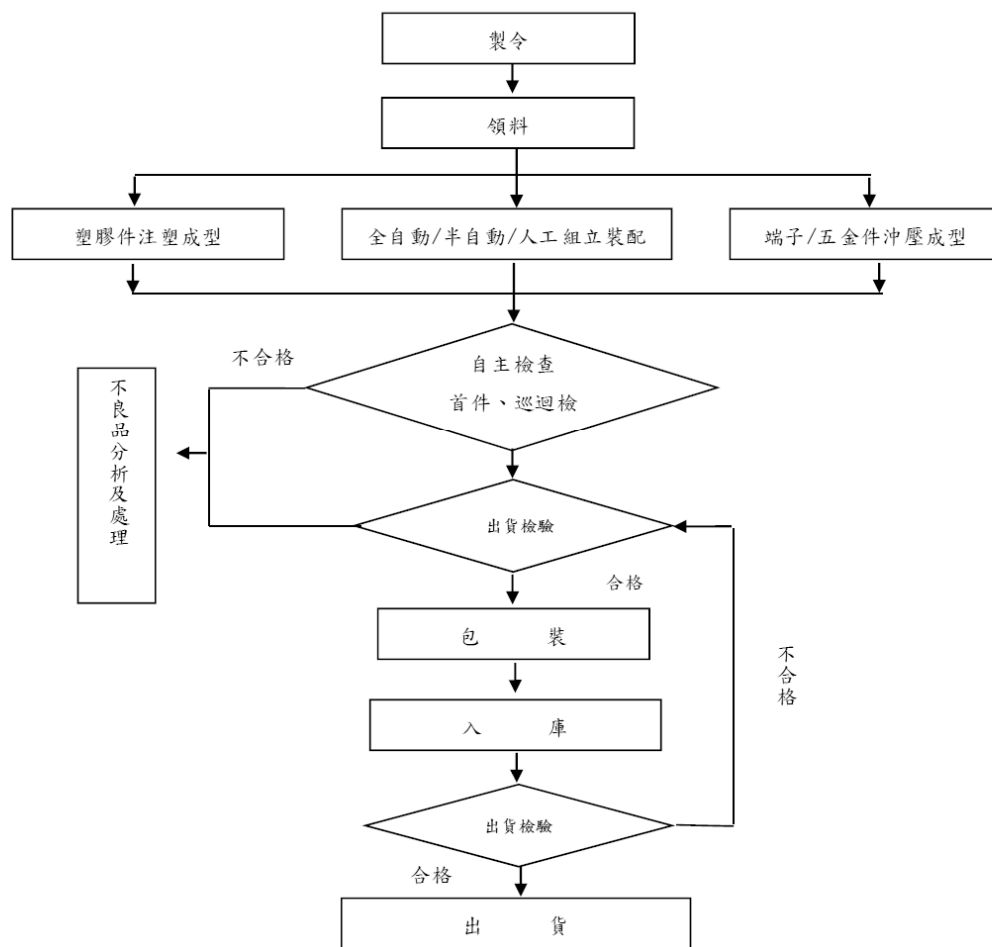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於東莞及昆山建立生產基地完成生產佈局，策略上因應當地客戶需要提供業務和技術支援服務，生產線建置根據當地客戶產業別，適時安排調整配合客戶導向就近供貨，以滿足客戶需求。在大陸基本工資逐年上升的趨勢下，本公司積極應對以符合當地法令，另對人員的選訓與留任皆加強挑選並注重員工心理健康狀態，藉由工作環境及福利制度改善，強化員工向心力，積極留才，減少人員流動產生之成本。另本公司持續開發高度自動化生產及隨線檢測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簡化勞動人力需求，以降低人力風險對本公司生產製造之影響程度。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產品類別	用途
多卡合一連接器	卡連接器-殼底結構、導引結構、接地結構等。
D-SUB 連接器	將傳統 2 件式膠芯變成一件式，以提升競爭力，降低成本。
USB 連接器	使組裝程序簡化，提供作業的方便性與速度。
MINI USB 連接器	端子結構創新，使焊線端作業良品率提升，減少短路現象。
Board To Board Connector	端子結構的改良，使公母端對接定位容易，電性連接更為確實，奠定往後薄型連接器的設計基礎。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生產用原料、供應商及供應狀況如下所示，供料情形尚屬穩定。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銅料	栗程、功程等	供應正常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銷貨客戶資料：(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截至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 公司	120,013	9	無	A 公司	142,825	20	無	A 公司	24,284	20	無
2	B 公司	103,531	8	無	B 公司	88,863	12	無	C 公司	13,835	12	無
3	A 公司	96,539	7	無	C 公司	88,115	12	無	B 公司	10,167	8	無
	其他	1,009,987	76	-	其他	404,951	56	-	其他	71,544	60	-
	銷貨淨額	1,330,070	100		銷貨淨額	724,754	100		銷貨淨額	119,830	1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資料：(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				104 年				105 年度截至第 1 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E 公司	98,971	14	無	D 公司	37,817	12	無	D 公司	4,261	10	無
2	F 公司	94,243	13	無	E 公司	11,093	3	無	E 公司	-	-	無
3.	D 公司	41,295	6	無	F 公司	6,461	2	無	F 公司	-	-	無
	其他	491,366	67	-	其他	266,523	83	-	其他	40,221	90	-
	進貨淨額	725,875	100		進貨淨額	321,894	100		進貨淨額	44,482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KPCS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連接器	250,000	201,522	729,028	200,000	125,959	487,536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合併報表)

單位：KPCS/公斤/公升等；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3年度				104年度			
	內銷 (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外銷		內銷 (含台灣、大陸及港澳)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連接器類	131,349	807,664	3,554	10,243	96,987	573,886	2,877	6,271
化學輔料類	636,339	149,298	100	38	97,331	23,421	-	-
記憶卡類	384	94,899	747	148,736	17	14,110	80	16,321
其他		105,307		13,885		84,624		6,121
合計		1,157,168		172,902		696,041		28,71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合併報表)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189	138	113
	技術人員	114	77	74
	操作人員	253	131	132
	合計	556	346	319
平均年歲		30.8	33.0	33.0
平均服務年資		3.3	4.5	4.3
學 歷 分 佈	博士	-	-	-
	碩士	-	1%	-
	大專	35%	40%	40%
	高中	25%	30%	27%
	高中以下	40%	29%	3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相關環保問題及受處分情事，預計未來二年度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本公司除依法令替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員工團體保險，亦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國內外旅遊；員工除工資外，另提供生日禮金、員工婚喪喜慶及急難救助補助等，年終並得視公司盈餘狀況發給年終獎金。
 - 2.退休制度：本公司經新北市政府 103 年 3 月 11 日北府勞字第 1030169657 號函核准，結清員工舊制工作年資，目前已無適用舊制工作年資員工。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按其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勞資間係依照工作規則處理問題，故勞資關係相當和諧，並無勞資糾紛問題，因此無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且本公司將秉持一貫注重員工福利之原則，戮力解決勞資歧見，故未來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可能性甚低。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契約	台灣中小企銀-迴龍分行	92.07.31-112.07.31	長期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項目			
流動資產		609,594	549,683
基金及投資		1,192,373	1,046,003
固定資產		79,118	76,302
無形資產		4,800	2,400
其他資產		4,828	4,335
資產總額		1,890,713	1,678,7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15,030	222,661
	分配後	215,030	222,661
長期負債		39,216	35,539
其他負債		44,548	15,1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98,794	273,391
	分配後	298,794	273,391
股 本(含預收股本)		656,260	656,260
資本公積		362,038	365,96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09,097	364,229
	分配後	509,097	364,22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64,524	18,87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591,919	1,405,332
總 額	分配後	1,591,919	1,405,332

資料來源：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2.(合併)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項目			
流動資產		1,385,110	1,210,956
基金及投資		-	-
固定資產		589,162	610,718
無形資產		53,952	48,692
其他資產		73,185	39,407
資產總額		2,101,409	1,909,7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35,773	306,696
	分配後	335,773	306,696
長期負債		124,364	182,554
其他負債		49,353	15,1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9,490	504,441
	分配後	509,490	504,441
股 本(含預收股本)		656,260	656,260

資本公積		362,038	365,96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09,097	364,229
	分配後	509,097	364,229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4,524	18,877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591,919	1,405,332
總 額	分配後	1,591,919	1,405,332

資料來源：各期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損益表

1.(個體)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732,161	653,060
營業毛利	93,579	65,995
營業損益	21,350	(1,88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840	3,40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7,376	175,58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73,186)	(174,06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43,797)	(144,868)
本期損益	(143,797)	(144,868)
每股盈餘(註1)	(2.19)	(2.21)
每股盈餘(註2)	(2.19)	(2.21)

註1：按當期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按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2.(合併)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053,430	874,941
營業毛利	89,492	88,586
營業損益	(172,787)	(152,5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5,744	17,23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6,500	35,83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73,543)	(171,17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43,797)	(144,868)
本期損益	(143,797)	(144,868)
每股盈餘(註1)	(2.19)	(2.21)
每股盈餘(註2)	(2.19)	(2.21)

註1：按當期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2：按追溯調整無償配股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104 年
項目					
流動資產		549,085	715,008	813,757	641,30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6,003	1,030,492	1,100,687	1,071,1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302	74,651	74,505	73,246
無形資產		2,400	-	378	137
其他資產		3,839	4,077	3,080	13,724
資產總額		1,677,629	1,824,228	1,992,407	1,799,56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22,661	382,748	434,347	280,346
	分配後	222,661	382,748	467,640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51,148	35,974	34,820	26,66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3,809	418,722	469,167	307,010
	分配後	273,809	418,722	502,460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03,820	1,405,506	1,523,240	1,492,554
股 本		656,260	656,260	665,860	665,860
資本公積		365,966	370,477	375,958	376,69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7,241	372,182	413,427	391,236
	分配後	427,241	372,182	380,134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45,647)	6,587	67,995	58,760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03,820	1,405,506	1,523,240	1,492,554
	分配後	1,403,820	1,405,506	1,489,947	尚未分配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項目						
流動資產		1,211,329	1,151,339	1,331,474	1,351,082	1,287,8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0,619	706,506	676,533	589,550	572,146
無形資產		4,472	1,490	1,327	608	459
其他資產		82,259	91,956	88,255	88,351	88,083
資產總額		1,908,679	1,951,291	2,097,589	2,029,591	1,948,49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6,696	373,826	406,995	416,001	376,411
	分配後	306,696	373,826	440,288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198,163	171,959	167,354	121,036	97,32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4,859	545,785	574,349	537,037	473,733
	分配後	504,859	545,785	607,64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03,820	1,405,506	1,523,240	1,492,554	1,474,760
股 本		656,260	656,260	665,860	665,860	665,860
資本公積		365,966	370,477	375,958	376,698	376,88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27,241	372,182	413,427	391,236	390,346
	分配後	427,241	372,182	380,134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45,647)	6,587	67,995	58,760	41,665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03,820	1,405,506	1,523,240	1,492,554	1,474,760
	分配後	1,403,820	1,405,506	1,489,94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653,060	1,048,673	1,213,250	632,204
營業毛利	65,995	96,760	130,329	90,684
營業損益	(1,854)	(7,373)	24,760	22,1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2,183)	(60,378)	24,994	(7,760)
稅前淨利	(174,037)	(67,751)	49,754	14,43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4,845)	(55,088)	41,245	11,10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144,845)	(55,088)	41,245	11,1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762)	52,263	61,408	(9,2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0,607)	(2,825)	102,653	1,86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4,845)	(55,088)	41,245	11,10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0,607)	(2,825)	102,653	1,8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每股盈餘	(2.21)	(0.84)	0.63	0.17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874,941	1,252,374	1,330,070	724,754	119,830
營業毛利	88,586	216,590	325,216	201,266	40,054
營業損益	(152,546)	(69,708)	42,369	(30,445)	(8,59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598)	4,832	5,524	47,956	7,591
稅前淨利	(171,144)	(64,876)	47,893	17,511	(1,00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44,845)	(55,088)	41,245	11,102	(89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44,845)	(55,088)	41,245	11,102	(8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762)	52,263	61,408	(9,235)	(17,0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0,607)	(2,825)	102,653	1,867	(17,98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4,845)	(55,088)	41,245	11,102	(89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90,607)	(2,825)	102,653	1,867	(17,98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2.21)	(0.84)	0.63	0.17	(0.01)

(五)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1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2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3 年度	張敬人、李東峰	無保留意見
104 年度	龔則立、劉水恩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個體)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 年	101 年
財 務 結 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80	16.2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061.65	1,888.38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283.49	246.87
	速動比率		271.59	238.59
	利息保障倍數		(181.69)	(233.59)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9	2.56
	平均收現日數		153	142
	存貨週轉率(次)		27.86	31.5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62	3.09
	平均銷貨日數		13	12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9.25	8.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9	0.39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7.03)
股東權益報酬率(%)		(8.78)	(9.6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25	(0.29)
		稅前純益	(26.39)	(26.52)
純益率(%)		(19.64)	(22.18)	
基本每股盈餘(元)		(2.19)	(2.21)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2.19)	(2.21)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9.26)	7.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87.24	339.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3)	1.20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28	(2.25)
	財務槓桿度		1.05	0.72

2.(合併)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25	26.4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91.31	260.0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12.51	394.84
	速動比率	372.77	361.74
	利息保障倍數	(71.40)	(33.8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62	2.73
	平均收現日數	139	134
	存貨週轉率(次)	6.04	6.1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17	6.44

	平均銷貨日數		60	6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79	1.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61)	(7.02)
	股東權益報酬率(%)		(8.78)	(9.67)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6.33)	(23.25)
		稅前純益	(26.44)	(26.08)
	純益率(%)		(13.65)	(16.56)
	基本每股盈餘(元)		(2.19)	(2.21)
	基本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後		(2.19)	(2.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24)	2.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9.28	105.4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5)	0.4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32	0.24
	財務槓桿度		0.99	0.97

註 1：各期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

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財務分析

1.(個體)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分析項目(註 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32	22.95	23.55	17.0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06.85	1,930.96	2,091.22	2,074.1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6.60	186.81	187.35	228.75
	速動比率	239.47	175.84	178.85	220.68
	利息保障倍數(倍)	(233.55)	(74.11)	83.37	20.7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56	3.37	3.09	2.06
	平均收現日數	142	108	118	177
	存貨週轉率(次)	31.59	47.31	36.79	20.6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09	3.52	2.96	1.99
	平均銷貨日數	12	8	10	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56	14.05	16.28	8.6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9	0.57	0.61	0.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08)	(3.10)	2.19	0.62
	權益報酬率(%)	(9.67)	(3.92)	2.82	0.7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6.52)	(10.32)	7.47	2.17
	純益率(%)	(22.18)	(5.25)	3.40	1.76
	每股盈餘(元)	(2.21)	(0.84)	0.63	0.1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50	9.37	8.86	(78.8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6.72	307.68	359.08	(174.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0.99	2.47	2.46	(16.7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9)	0.45	1.06	1.07
	財務槓桿度	0.71	0.89	1.03	1.03
104 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負債占資產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流動負債大幅減少所致。					
(二)償債能力：1.流動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流動負債減少幅度大於流動資產減少幅度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減少所致。					
(三)經營能力：各項比率降低/平均收現及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因本期銷售收入及成本大幅減少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減少所致。					
(五)現金流量：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所致。					
(六)槓桿度：各項比率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2.(合併)採 IFRS 暨係經會計師查核/核閱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分析項目(註 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45	27.97	27.38	26.46	24.3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2.35	223.28	249.89	273.70	274.7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94.96	307.99	327.15	324.78	342.13
	速動比率	362.37	274.66	300.26	309.19	328.26
	利息保障倍數(倍)	(33.84)	(11.17)	10.17	4.18	0.3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3	3.45	3.06	2.20	2.37
	平均收現日數	134	106	119	166	154
	存貨週轉率(次)	6.13	9.75	10.24	6.82	5.8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4	7.30	6.25	4.33	4.41
	平均銷貨日數	60	37	36	54	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3	1.77	1.97	1.23	0.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64	0.63	0.36	0.2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02)	(2.62)	2.25	0.76	0.10
	權益報酬率(%)	(9.67)	(3.92)	2.82	0.74	(0.2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6.08)	(9.89)	7.19	2.63	(0.15)
	純益率(%)	(16.55)	(4.40)	3.10	1.53	(0.74)
	每股盈餘(元)	(2.21)	(0.84)	0.63	0.17	(0.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2	(15.36)	26.71	(98.05)	(10.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5.05	81.76	65.41	(60.63)	(111.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0.23	(3.19)	5.55	(24.60)	(2.3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57	0.22	2.36	(0.70)	(0.21)
	財務槓桿度	0.97	0.93	1.14	0.85	0.84
一、104 年度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各項比率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償債能力：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減少所致。 (三)經營能力：各項比率降低/平均收現及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因本期銷貨收入及成本大幅減少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獲利減少所致。 (五)現金流量：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所致。 (六)槓桿度：槓桿度降低，主要係因營業淨損所致。 二、105 年第 1 季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一)財務結構：各項比率變動未達 20%，不擬分析。 (二)償債能力：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因 105 年第 1 季虧損所致。 (三)經營能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降低，主要係因 105 年第 1 季銷貨收入減少所致。 (四)獲利能力：各項比率指標降低，主要係因 105 年第 1 季虧損所致。 (五)現金流量：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所致。 (六)槓桿度：槓桿度降低，主要係因營業淨損所致。						

註 1：列示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2)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3)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4)。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2：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5：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參閱60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61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124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流動資產		1,331,474	1,351,082	19,608	1
長期投資		-	12,000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6,533	589,550	(86,983)	(13)
無形資產		1,327	608	(719)	(54)
其他資產		88,255	76,351	(11,904)	(13)
資產總額		2,097,589	2,029,591	(67,998)	(3)
流動負債		406,995	416,001	9,006	2
非流動負債		167,354	121,036	(46,318)	(28)
負債總額		574,349	537,037	(37,312)	(6)
股本		665,860	665,860	0	0
資本公積		375,958	376,698	740	0
保留盈餘		413,427	391,236	(22,191)	(5)
其他權益		67,995	58,760	(9,235)	(14)
權益總額		1,523,240	1,492,554	(30,686)	(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係因出售設備及增提折舊所致。					
2.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因預付款項減少所致。					
3.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因長期借款減少所致。					
4.保留盈餘減少，主要係因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5.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合併報表)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330,070	724,754	(605,316)	(46)
營業成本		1,004,854	523,488	(481,366)	(48)
營業毛利		325,216	201,266	(123,950)	(38)
營業費用		282,847	231,711	(51,136)	(18)
營業淨利(損)		42,369	(30,445)	(72,814)	(1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524	47,956	42,432	768
稅前淨利(損)		47,893	17,511	(30,382)	(63)
所得稅費用(利益)		6,648	6,409	(239)	(4)
本期淨利(損)		41,245	11,102	(30,143)	(7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一、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減少：					
1.連接器營收減少，係因：					
(1)產業趨勢:平板電腦取代部分 NB 市場，及電腦朝低價化與設計簡化之趨勢，減少連接器使用數量及單價。					
(2)經濟景氣:本年度全球經濟景氣不佳，且 Win10 發布造成通路商觀望等因素，非蘋 NB 市況明顯低迷。					
(3)市場競爭:陸資廠及同業削價競爭，致產品訂單流失。					

(4)本公司雖致力提升生產效率以降低成本，仍必須放棄部分不符經濟效益之機種，致本公司連接器之銷售數量減少。
2.本公司代理銷售化學輔料之主要客戶，係台灣及大陸之觸控面板廠商及其協力廠商等。因本公司評估客戶普遍受到產業不景氣影響，財務狀況惡化，經徵信結果，考量呆帳風險，故減少銷售客戶及降低授信額度。
3.本公司銷售記憶卡及隨身碟產品，因手機產品記憶卡朝內建及記憶容量加大趨勢，且部分客戶裁撤相關業務部門，或者客戶去化庫存情況不佳，故記憶卡類產品銷售額減少。
二、營業費用減少，主要係因各項費用隨營運規模減少而減少。
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外幣兌換淨益及金融資產利益增加所致。
四、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依據總體經濟情況及主要客戶接單狀況而定。

三、現金流量(合併報表)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6.71	(98.05)	(467.0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5.41	(60.63)	(192.69)
現金再投資比率(%)		5.55	(24.60)	(543.2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各項比率降低，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為現金流出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423,971	(29,229)	19,705	375,037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無。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視客戶及市場狀況而定。

六、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合併公司104年底及105年第1季向銀行融資金額分別為322,895仟元及289,671仟元，分別占合併公司總資產16%及15%，其中104年度及105年第1季利息支出分別為5,507仟元及1,659元。合併公司將定期評估借款利率，並與往來金融機構密切聯繫以爭取較優惠的借款利息。
- 2.匯率：合併公司進銷貨部分以外幣報價，故國際外幣走勢與公司兌換損益息息相關，合併公司除調整貨款以外幣支付，以期達到自然避險之目的外，另與往來銀行與專業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期能充分掌握國際匯率之走勢，並適時操作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善用資源以降低匯率變動之衝擊。合併公司104年度及105年第1季兌換(損)益分別為21,451仟元及(7,456)仟元，占各期稅前純益之比例分別為123%及741%，整體而言，104年度及105年第1季產生匯兌損益係因美金對新台幣及人民幣升貶值幅度波動所致。

- 3.通貨膨脹：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105年3月消費者物價指數為104.46%，年增率為2%，通貨膨脹情形尚屬輕微，對合併公司獲利並無重大影響，且合併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損益之情形。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合併公司10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任何高風險及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 2.合併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依據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本公司之子公司TAI TWUN GROUP LIMITED,BVI 104年底及105年第1季止，資金貸與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之資金貸與核可額度均為美金2,0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均為美金2,000仟元。該交易之作業均依各公司之「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執行。
 - 3.本公司為因應轉投資公司之營運資金所需，為轉投資公司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104年底及105年第1季止，本公司對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之背書保證餘額均為美金11,000仟元，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美金5,988仟元及美金5,163仟元。該交易之作業均依本公司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執行。
 - 4.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外幣資產或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目前主要以預售遠期外匯為主，並依照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風險尚屬有限，合併公司104年度及105年第1季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合併公司將持續在模具開發技術專精的基礎下，繼續研發高科技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滿足下游客戶需求。合併公司十分重視研究發展，亦將繼續投入研發工作，以求增加訂單，預計未來投入之研發費用仍將維持一定金額以上，並視營運狀況及需求調整。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合併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況，以充份掌握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策略因應，以降低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消費性電子產品為刺激市場反應，具有汰舊換新快速之產業特性，NB近年來朝向低價化、功能整合之發展已蔚為趨勢，加上Intel不斷推出新運算平台之帶動，及高速傳播之發展下，NB產業科技變化快速，對連接器技術之要求亦有所提升。此外，NB及3C產品之市場削價競爭對合併公司之銷售毛利有大幅影響，而資訊產業未來若出現重大變革，發展出NB之替代產品，則市場對NB需求將大幅下降，亦將影響合併公司之產品銷售情形。合併公司經營團隊將隨時注意任何可能對合併公司業務及營運有影響之科技及產業相關變動，並與下游客戶密切互動，加強研究發展之投入，掌握產業科技變化脈動，以爭取業務先機。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並規劃朝資本市場發展，預計對公司形象將有相當正面之助益。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重大情事。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他公司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擴充廠房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效益，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合併公司104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單一客戶進貨或銷貨並無超過30%之情形，對單一集團進貨或銷貨亦無超過50%之情形，故並無進銷貨集中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其董事、監察人及持股逾10%之大股東，並未有大量股權移轉予他人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105年4月30日，全體董事持股比率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15.50%。本公司之董事及員工均對公司有強烈使命感，長期戮力經營公司，加上員工均認同公司之發展方向，致本公司近年來均維持良好之營運績效，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司營運與獲利之成長，以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本公司除設置二名獨立董事使公司治理發展更為完善外，並選任對經營實務經驗豐富之監察人監督公司之營運。綜上所述，本公司經營權相對穩定，尚不致有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致經營權產生變動，進而對公司產生影響及風險，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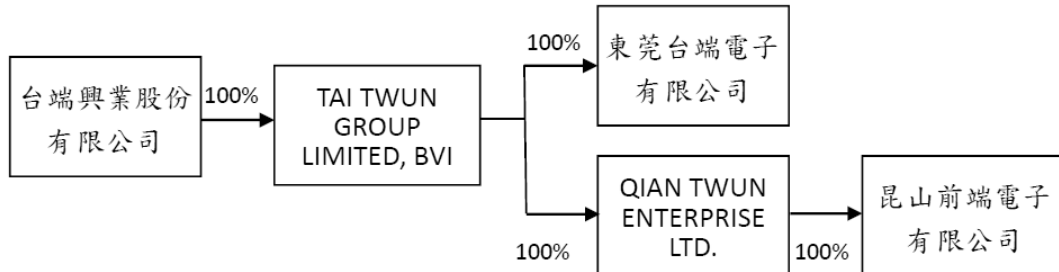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91.06.15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4 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VI	美金 26,316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91.06.15	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烏沙陳屋興四路聖傑工商廈 1-3 樓	港幣 80,35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銷售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95.08.24	PALM GROVE HOUSE,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VI.	美金 25,00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96.03.16	江蘇省昆山市巴城鎮東盛路 368 號	美金 23,000 仟元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銷售

3.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與銷售。

4.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董事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樂堯	26,315,928	10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月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林樂賢	-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董事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代表人劉美惠	125,000	100%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代表人劉美惠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代表人劉美月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代表人林樂賢	-	100%

5.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基準日：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淨損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純損(元)(稅後)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880,787	1,327,889	252,952	1,074,937	201,145	(886)	(21,141)	(0.80)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335,289	362,005	59,859	302,146	257,169	(27,155)	(11,734)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794,667	833,030	296,767	536,263	331,178	(3,140)	(24,634)	(197.07)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734,708	830,180	334,935	495,245	303,508	(22,302)	(28,172)	

(二)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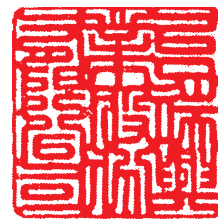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 年 03 月 23 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樂堯

簽章



總經理：林樂賢

簽章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股份總數為 34,254,549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66,586,000 股之 51.44%。
出席董事：董事長林樂堯、董事林樂賢。
出席監察人：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信夫。

主席：林樂堯董事長



記錄：林建興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報告，詳如附件一，敬請 洽悉。
- 二、本公司 103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詳如附件二，敬請 洽悉。
- 三、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執行情形，詳如附件三，敬請 洽悉。
- 四、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詳如附件四，敬請 洽悉。
- 五、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詳如附件九，敬請 洽悉。
- 六、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詳如附件十，敬請 洽悉。
- 七、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詳如附件十一，敬請 洽悉。
- 八、其他報告案

說明：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提案期間自 104 年 4 月 17 日起至 104 年 4 月 27 日止，並無股東提案。

肆、承認事項

- 一、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民國 103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五。民國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 二、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六。

(二)本次盈餘分配案，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庫藏股或因員工認股權之行使，而須註銷股份或發行新股，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擬授權董事會依本次股東會決議之普通股擬分配盈餘總額，按配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調整分配比率。

(三)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案俟送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 除息基準日，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

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一、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因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有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依照公司法 209 條規定，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二)提請解除競業禁止董事之名稱:林樂賢董事及黃彥賢董事。

(三)所擔任該事業之公司名稱及職務:

1.林樂賢董事：茂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黃彥賢董事：能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及本公司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二)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並更名為「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

(三)「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謹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及本公司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十二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散會。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則立及劉水恩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屬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鑑察。

此致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明麗



胡慧茹



晉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信夫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3樓

電話：(02)32349988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樂 堯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則立



會計師 劉 水 恩

劉水恩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23,971	21	\$	612,373	2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34,606	22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九及三十）		2,549	-		159,412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1,454	-		6,16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十及十一）		208,886	10		416,958	20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十及十一）		1,319	-		3,161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00	-		8,18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	-		226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二）		48,183	3		82,542	4
1412	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六）		1,063	-		1,08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三十）		227,951	11		41,367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351,082	67		1,331,474	63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2,000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589,550	29		676,533	3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608	-		1,32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三）		1,707	-		3,060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六）		46,398	2		48,563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二六）		28,246	1		36,632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78,509	33		766,115	37
1XXX	資 產 總 計		\$ 2,029,591	100		\$ 2,097,589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98,475	5	\$	-	-
2150	應付票據		978	-		1,616	-
2170	應付帳款		84,185	4		154,925	7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一）		1,674	-		1,144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116,322	6		160,468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三）		5,968	-		6,57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十）		105,844	5		78,845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555	-		3,42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16,001	20		406,995	1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十）		118,576	6		160,414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三）		2,380	-		6,86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0	-		8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21,036	6		167,354	8
2XXX	負債總計		537,037	26		574,349	27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65,860	33		665,860	32
3200	資本公積		376,698	19		375,958	1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8,832	5		94,70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104	3		63,10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29,300	11		255,615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91,236	19		413,427	20
3400	其他權益		58,760	3		67,995	3
3XXX	權益總計		1,492,554	74		1,523,240	73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029,591	100		\$ 2,097,58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一）				
4100	銷貨收入	\$ 720,708	99	\$ 1,309,631	98
4500	工程收入	4,046	1	20,439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724,754</u>	<u>100</u>	<u>1,330,07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及 二二）				
5110	銷貨成本	522,033	72	992,813	75
5500	工程成本	1,455	-	12,041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523,488</u>	<u>72</u>	<u>1,004,854</u>	<u>76</u>
5900	營業毛利	<u>201,266</u>	<u>28</u>	<u>325,216</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五、二十、 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71,914	10	98,972	7
6200	管理費用	136,949	19	157,693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848	3	26,182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31,711</u>	<u>32</u>	<u>282,847</u>	<u>21</u>
6900	營業淨利（損）	(<u>30,445</u>)	(<u>4</u>)	<u>42,369</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及二二）				
7190	其他收入	17,949	2	11,71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514	5	(969)	-
7050	財務成本	(<u>5,507</u>)	(<u>1</u>)	(<u>5,221</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7,956</u>	<u>6</u>	<u>5,52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	金	%
7900	稅前淨利	\$ 17,511	2	\$ 47,893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三）	<u>6,409</u>	<u>1</u>	<u>6,648</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102</u>	<u>1</u>	<u>41,245</u>	<u>3</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9,235</u>)	(<u>1</u>)	<u>61,408</u>	<u>5</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9,235</u>)	(<u>1</u>)	<u>61,408</u>	<u>5</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867</u>	<u>-</u>	<u>\$ 102,653</u>	<u>8</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u>\$ 0.17</u>		<u>\$ 0.63</u>	
9810	稀 釋	<u>\$ 0.16</u>		<u>\$ 0.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	益	總	額
資本公積(附註四、二一及二五)	資本公積(附註四、二一及二五)	資本公積(附註四、二一及二五)	資本公積(附註四、二一及二五)	資本公積(附註四、二一及二五)	資本公積(附註四、二一及二五)	資本公積(附註四、二一及二五)
股本(附註二一)	股本(附註二一)	股本(附註二一)	股本(附註二一)	股本(附註二一)	股本(附註二一)	股本(附註二一)
\$ 656,260	\$ 370,477	\$ 94,708	\$ 63,104	\$ 214,370	\$ 372,182	\$ 1,405,506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2,841	-	-	-	-	2,841
E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E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2,640	-	-	-	-	12,240
D1 103 年度淨利	-	-	-	41,245	41,245	41,245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1,245	41,245	61,408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5,958	94,708	63,104	255,615	413,427	1,523,240
B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4,124	-	(4,124)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33,293)	(33,293)	(33,293)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740	-	-	-	-	740
D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D1 104 年度淨利	-	-	-	11,102	11,102	11,102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235)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1,102	11,102	1,867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76,698	98,832	63,104	229,300	391,236	1,492,55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崇堯



經理人：林崇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7,511	\$ 47,89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9,982	55,725
A20200	攤銷費用	1,772	1,740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2,029)	6,052
A20900	財務成本	5,507	5,221
A21200	利息收入	(7,173)	(9,340)
A21300	股利收入	(143)	-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40	2,84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085	5,441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4,022)	7,024
A236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3,316	(2,52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淨利益	(19,463)	-
A24100	外幣兌換淨益	(9,260)	(19,277)
A29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366
A29900	預付退休金減少	-	85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596,590)	-
A31130	應收票據	4,757	(175)
A31150	應收帳款	212,082	(9,195)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1,842	51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084	(6,424)
A31200	存 貨	31,214	6,0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234	14,860
A32130	應付票據	(638)	(1,077)
A32150	應付帳款	(70,797)	(8,115)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530	(3,12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4,352)	17,466
A32990	其他流動負債	(871)	(36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92,682)	115,40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5,287)	(\$ 5,08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913)	(1,63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7,882)	108,69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156,863	26,027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85)	(8,17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751	2,09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48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96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96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173	9,340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143	-
B09900	受限制存款增加	(115)	(15,58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3,626	12,2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8,25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5,650	23,78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89,890)	-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70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33,293)	-
C04600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	12,2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0,717	36,09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137	25,45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88,402)	182,50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12,373	429,87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3,971	\$ 612,3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7 月 2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 98 年 1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

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

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並未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

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八及九。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

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

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2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工程款。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予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

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1,707 仟元及 3,060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尚有 430,035 仟元及 470,098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682	\$ 7,83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79,564	424,99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236,725</u>	<u>179,548</u>
	<u>\$423,971</u>	<u>\$612,37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13%-4.75%	0.17%-2.8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434,606</u>	<u>\$ -</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12,000</u>	<u>\$ -</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2,549</u>	<u>\$159,412</u>

(一) 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275%~1.36%及1.35%~3.3%。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1,469	\$ 6,226
減：備抵呆帳	(<u>15</u>)	(<u>62</u>)
	<u>\$ 1,454</u>	<u>\$ 6,164</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211,440	\$440,542
減：備抵呆帳	(<u>2,554</u>)	(<u>23,584</u>)
	<u>\$208,886</u>	<u>\$416,958</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帳款	<u>\$ 1,469</u>	<u>\$ 6,226</u>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0	\$ 60
加：本期提列備抵呆帳	-	2	2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62</u>	<u>\$ 62</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2	\$ 62
減：本期迴轉備抵呆帳	-	(47)	(47)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5</u>	<u>\$ 15</u>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帳款	\$206,112	\$414,590
0~60 天	5,320	7,069
61~90 天	8	-
91~120 天	-	-
121 天以上	-	18,883
合 計	<u>\$211,440</u>	<u>\$440,54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16	\$ 10,964	\$ 17,580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4,514	1,536	6,050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62)	-	(62)
外幣換算差額	-	16	16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068</u>	<u>\$ 12,516</u>	<u>\$ 23,584</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68	\$ 12,516	\$ 23,584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1,982)	(1,98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1,068)	(7,974)	(19,042)
外幣換算差額	-	(6)	(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554</u>	<u>\$ 2,554</u>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0 元及 11,068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金額。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固期間結束時收回，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皆為 241 仟元，該保固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一。

十一、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 1,919	\$ 19,121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600)	(15,960)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1,319</u>	<u>\$ 3,161</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10,378	\$ 2,675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8,704)	(1,531)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1,674</u>	<u>\$ 1,144</u>

十二、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商 品	\$ 13,115	\$ 41,768
製 成 品	31,612	33,660
原 料	<u>3,456</u>	<u>7,114</u>
	<u>\$ 48,183</u>	<u>\$ 82,542</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22,033 仟元及 992,813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316 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523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100%	100%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銷售	100%	100%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41,325	\$ 404,886	\$ 358,386	\$ 22,723	\$ 5,253	\$ 16,217	\$ 133,753	\$ 258	\$ 982,801
增 添	-	-	-	-	-	1,350	4,174	2,648	8,172
處 分	-	-	(6,279)	(22,933)	-	(828)	(10,810)	-	(40,850)
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	-	(1,484)	(1,484)
由在建工程重分類	-	-	-	-	-	-	1,424	(1,424)	-
淨兌換差額	-	21,061	20,477	210	262	883	7,514	2	50,40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1,325</u>	<u>\$ 425,947</u>	<u>\$ 372,584</u>	<u>\$ -</u>	<u>\$ 5,515</u>	<u>\$ 17,622</u>	<u>\$ 136,055</u>	<u>\$ -</u>	<u>\$ 999,048</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11,326	\$ 187,595	\$ 17,443	\$ 2,911	\$ 14,406	\$ 42,614	\$ -	\$ 276,295
處 分	-	-	(4,609)	(18,864)	-	(781)	(9,063)	-	(33,317)
折舊費用	-	7,170	33,074	1,260	646	284	13,291	-	55,725
本期減損	-	-	6,960	-	-	64	-	-	7,024
淨兌換差額	-	394	12,580	161	179	795	2,679	-	16,78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8,890</u>	<u>\$ 235,600</u>	<u>\$ -</u>	<u>\$ 3,736</u>	<u>\$ 14,768</u>	<u>\$ 49,521</u>	<u>\$ -</u>	<u>\$ 322,515</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41,325</u>	<u>\$ 407,057</u>	<u>\$ 136,984</u>	<u>\$ -</u>	<u>\$ 1,779</u>	<u>\$ 2,854</u>	<u>\$ 86,534</u>	<u>\$ -</u>	<u>\$ 676,533</u>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41,325	\$ 425,947	\$ 372,584	\$ -	\$ 5,515	\$ 17,622	\$ 136,055	\$ -	\$ 999,048
增 添	-	-	-	-	1,207	287	391	-	1,885
處 分	-	-	(133,980)	-	(1,509)	(8,748)	(7,213)	-	(151,450)
淨兌換差額	-	(8,713)	(7,356)	-	(105)	(294)	(3,033)	-	(19,50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1,325</u>	<u>\$ 417,234</u>	<u>\$ 231,248</u>	<u>\$ -</u>	<u>\$ 5,108</u>	<u>\$ 8,867</u>	<u>\$ 126,200</u>	<u>\$ -</u>	<u>\$ 829,98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8,890	\$ 235,600	\$ -	\$ 3,736	\$ 14,768	\$ 49,521	\$ -	\$ 322,515
處 分	-	-	(106,010)	-	(1,358)	(7,905)	(6,341)	-	(121,614)
折舊費用	-	7,378	28,458	-	624	442	13,080	-	49,982
迴轉減損損失	-	-	(3,998)	-	-	(24)	-	-	(4,022)
淨兌換差額	-	(240)	(4,676)	-	(69)	(264)	(1,180)	-	(6,42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6,028</u>	<u>\$ 149,374</u>	<u>\$ -</u>	<u>\$ 2,933</u>	<u>\$ 7,017</u>	<u>\$ 55,080</u>	<u>\$ -</u>	<u>\$ 240,432</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1,325</u>	<u>\$ 391,206</u>	<u>\$ 81,874</u>	<u>\$ -</u>	<u>\$ 2,175</u>	<u>\$ 1,850</u>	<u>\$ 71,120</u>	<u>\$ -</u>	<u>\$ 589,550</u>

合併公司因部分機器設備及生財器具發生價值減損，故於 10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7,024 仟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45至50年
其他	30至50年
機器設備	5至10年
模具設備	2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及訴訟案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000	\$ 72	\$ 9,165	\$ 21,237
單獨取得	-	-	482	482
處 分	(12,000)	-	-	(12,000)
淨兌換差額	-	4	533	537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76</u>	<u>\$ 10,180</u>	<u>\$ 10,256</u>
<u>累計攤銷</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000)	(\$ 55)	(\$ 7,692)	(\$ 19,747)
處 分	12,000	-	-	12,000
攤銷費用	-	(6)	(697)	(703)
淨兌換差額	-	(4)	(475)	(479)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65)</u>	<u>(\$ 8,864)</u>	<u>(\$ 8,929)</u>
103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u>	<u>\$ 11</u>	<u>\$ 1,316</u>	<u>\$ 1,327</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76	\$ 10,180	\$ 10,256
處 分	-	(28)	(5,622)	(5,650)
淨兌換差額	-	(1)	(109)	(110)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47</u>	<u>\$ 4,449</u>	<u>\$ 4,496</u>
<u>累計攤銷</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65)	(\$ 8,864)	(\$ 8,929)
處 分	-	28	5,622	5,650
攤銷費用	-	(5)	(696)	(701)
淨兌換差額	-	-	92	92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42)</u>	<u>(\$ 3,846)</u>	<u>(\$ 3,888)</u>
104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u>	<u>\$ 5</u>	<u>\$ 603</u>	<u>\$ 60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 利 權	5年
商 標 權	10年
電 腦 軟 體	2至5年

十六、預付租賃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 動	\$ 1,063	\$ 1,087
非 流 動	46,398	48,563
	<u>\$ 47,461</u>	<u>\$ 49,650</u>

預付租賃款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十七、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15,620	\$ 25,786
預付基金投資款	196,950	-
受限制存款（附註三十）	15,349	15,581
其 他	32	-
	<u>\$227,951</u>	<u>\$ 41,367</u>
<u>非 流 動</u>		
預付款項	\$ 22,322	\$ 28,012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六）	5,924	8,620
	<u>\$ 28,246</u>	<u>\$ 36,632</u>

十八、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98,475</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為 1.693%。

（二）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三十）</u>		
銀行借款	\$ 27,880	\$ 31,556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196,540	207,703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105,844)	(78,845)
長期借款	<u>\$118,576</u>	<u>\$160,414</u>

該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借款到期日為 112 年 7 月 31 日。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長期銀行借款有效利率分別為 1.66%-2.429% 及 1.23%-2.33%。

十九、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44,776	\$ 83,693
其 他	<u>71,546</u>	<u>76,775</u>
	<u>\$116,322</u>	<u>\$160,468</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TAI TWUN GROUP 及 QIAN TWUN 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東莞台端及昆山前端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 11 日結清適用勞動基準法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清償損失 858 仟元，帳列管理費用。

二一、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6,586</u>	<u>66,586</u>
已發行股本	<u>\$ 665,860</u>	<u>\$ 665,8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9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計 9,600 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4 及 103 年底各類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369,555	\$369,555
員工認股權	<u>7,143</u>	<u>6,403</u>
	<u>\$376,698</u>	<u>\$375,958</u>

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 3% 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 3% 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 20%-100%，股票股利 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8 日召開之

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二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及 103 年 6 月 3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虧損撥補案。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102 年度不配發股利：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24	\$ -
現金股利	33,293	0.5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4 年度	104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10	\$ -
現金股利	13,317	0.2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二、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7,173	\$ 9,340
股利收入	143	-
其他	10,633	2,374
	<u>\$ 17,949</u>	<u>\$ 11,71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9,085)	(\$ 5,4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		
利益 (損失)	4,022	(7,024)
外幣兌換淨益	21,451	15,16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3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19,463	-
其 他	(337)	(298)
	<u>\$ 35,514</u>	<u>(\$ 969)</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507)	(\$ 5,221)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9,982	\$ 55,725
無形資產	701	703
預付租賃款	1,071	1,037
合 計	<u>\$ 51,754</u>	<u>\$ 57,46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613	\$ 37,594
營業費用	17,369	18,131
	<u>\$ 49,982</u>	<u>\$ 55,725</u>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攤銷		
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1,772	1,740
研發費用	-	-
	<u>\$ 1,772</u>	<u>\$ 1,74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10,320	\$ 9,351
確定福利計畫	<u>-</u>	<u>858</u>
	10,320	10,209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740	2,841
其他員工福利	<u>164,535</u>	<u>208,32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75,595</u>	<u>\$221,37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8,985	\$ 87,558
營業費用	<u>106,610</u>	<u>133,821</u>
	<u>\$175,595</u>	<u>\$221,379</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年度分別估列員工紅利5,000仟元及董監事酬勞1,000仟元。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4年12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年度估列員工酬勞600仟元及董監事酬勞280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4.16%及1.94%估列，該等金額於105年3月23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2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及 103 年 6 月 3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102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04年度
	現金紅利
員工紅利	\$ 5,000
董監事酬勞	1,000

104 年 6 月 23 日及 103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961	\$ 9,0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3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92	(4,85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127</u>)	<u>2,45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409</u>	<u>\$ 6,64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7,511</u>	<u>\$ 47,89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利益）	(\$ 6,754)	\$ 10,09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545	2,253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3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7,043	176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本年度實現	-	(1,02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192</u>	(<u>4,85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409</u>	<u>\$ 6,64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分別為 25% 及 1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u>	\$ <u>22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5,968</u>	\$ <u>6,57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2,057	(\$ 1,145)	\$ 912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389	30	419
未實現專利權	<u>614</u>	(<u>238</u>)	<u>376</u>
	<u>\$ 3,060</u>	(<u>\$ 1,353</u>)	<u>\$ 1,70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5,400	(\$ 3,451)	\$ 1,9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	58
未實現兌換損益	<u>1,460</u>	(<u>1,087</u>)	<u>373</u>
	<u>\$ 6,860</u>	(<u>\$ 4,480</u>)	<u>\$ 2,380</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422	\$ 635	\$ 2,05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297	92	389
未實現專利權	852	(238)	614
其 他	492	(492)	-
	<u>\$ 3,063</u>	<u>(\$ 3)</u>	<u>\$ 3,06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3,906	\$ 1,494	\$ 5,40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1	(161)	-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341	1,119	1,460
	<u>\$ 4,408</u>	<u>\$ 2,452</u>	<u>\$ 6,860</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4 年度到期	\$ -	\$ 58,828
105 年度到期	159,912	163,626
106 年度到期	115,938	118,631
107 年度到期	110,409	112,973
108 年度到期	8,822	9,027
109 年度到期	27,941	-
	<u>423,022</u>	<u>463,085</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	7,013	7,013
	<u>\$430,035</u>	<u>\$470,098</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7,949	\$ 7,949
87 年度以後	221,351	247,666
	<u>\$229,300</u>	<u>\$255,61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40,168</u>	<u>\$147,666</u>

	104年度	103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46.52%	43.54%

(六)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無所得稅負；孫公司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及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截至 103 年度止企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11,102</u>	<u>\$ 41,24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6,586	65,64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435	306
員工分紅	<u>266</u>	<u>25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7,287</u>	<u>66,204</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3 月 2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40%；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0%；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4年度		103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440	\$ 12.75	2400	\$ 12.75
本年度執行	-		(960)	12.75
年底流通在外	1,440		1,440	
年底可執行	720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 5.34		\$ 5.34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 12.20	\$ 12.7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2.22 年	3.22 年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3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1年3月
給與日股價	12.75 元
執行價格	12.75 元
預期波動率	50.40%
存續期間	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1-1.09%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740 仟元及 2,841 仟元。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廠房，土地租賃期間為 50 年。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829 仟元及 1,042 仟元。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				
金融資產	\$434,606	\$ -	\$ -	\$434,606

104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103 年度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資產	\$ 434,606	\$ -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639,279	1,206,2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 2)	12,000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3)	526,054	557,41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基金受益憑證、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外部借款中非以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損 益	\$ 15,358	\$ 11,559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銀行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39,274	\$ 338,96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79,564	424,990
— 金融負債	322,895	239,25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

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433 仟元及 1,857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174,075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u>78,788</u>
	<u>\$252,863</u>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為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力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制。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7,372	\$ 40,868	\$ 15,945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18,946</u>	<u>11,314</u>	<u>182,349</u>	<u>114,031</u>	<u>10,028</u>
	<u>\$ 46,318</u>	<u>\$ 52,182</u>	<u>\$ 198,294</u>	<u>\$ 114,031</u>	<u>\$ 10,028</u>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3,981	\$ 63,872	\$ 37,072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6,507</u>	<u>11,212</u>	<u>65,364</u>	<u>176,744</u>	<u>13,609</u>
	<u>\$ 60,488</u>	<u>\$ 75,084</u>	<u>\$ 102,436</u>	<u>\$ 176,744</u>	<u>\$ 13,609</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760	\$ 7,425
退職後福利	-	1,950
股份基礎給付	<u>162</u>	<u>355</u>
	<u>\$ 5,922</u>	<u>\$ 9,73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作為關稅履約、長期銀行借款、訴訟案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38,925	\$ 38,925
房屋及建築淨額	336,945	28,613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	2,549	3,765
受限制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 產）	15,349	15,581
	<u>\$393,768</u>	<u>\$ 86,884</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昆山前端公司提供融資額度為 361,075 仟元之背書保證，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昆山前端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為 196,540 仟元。
- (二) 昆山前端公司向新建廠房工程之施工方江蘇南通六建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江蘇中雄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及其保證人昆山道慎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及林初曉等提起施工工期延誤及延遲撤場之訴訟，求償相關違約金及佔用場地租金人民幣 65,247 仟元（折約新台幣 329,824 仟元）；惟昆山前端公司於 103 年 6 月收到被告提出反訴之通知，被告訴求昆山前端公司支付款項人民幣 30,458 仟元（折約新台幣 153,965 仟元），其中包含工程合約內尚未支付之工程款人民幣 10,470 仟元（折約新台幣 52,926 仟元）及合約外追加款及其他款項計人民幣 19,988 仟元（折約新台幣 101,039 仟元）；工程合約內未付工程款人民幣 10,470 仟元（折約新台幣 52,926 仟元）昆山前端公司已於工程完工時估列入帳，帳入其他應付款，惟依合約尚未屆付款期，且依 102 年 9 月雙方協商同意委託之工程審計公司，其初步審核結果尚無應追加及未付之工程款，被告之反訴主張實非事實。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本訴訟案正由蘇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審理中。昆山前端公司已於 102 年 10 月搬遷新廠完成，目前新廠營運正常，管理階層評估該等訴訟案對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5,530	32.825 (美 元：新台幣)	\$ 509,761
美 元		14,247	6.4936 (美 元：人民幣)	92,511
新 台 幣		10,372	0.1978 (新台幣：人民幣)	2,052
新 台 幣		1,339	0.0305 (新台幣：美 元)	1,339
人 民 幣		8,080	0.154 (人民幣：美 元)	40,848
				<u>\$ 646,511</u>

外 幣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698	32.825 (美 元：新台幣)	\$ 252,694
美 元		6,534	6.4936 (美 元：人民幣)	42,428
新 台 幣		11,085	0.0305 (新台幣：美 元)	11,085
				<u>\$ 306,207</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802	31.65 (美 元：新台幣)	\$ 563,464
美 元		14,485	6.1238 (美 元：人民幣)	88,632
新 台 幣		12,443	0.1933 (新台幣：人民幣)	2,405
新 台 幣		9,560	0.0316 (新台幣：美 元)	9,560
人 民 幣		8,230	0.1634 (人民幣：美 元)	42,429
人 民 幣		20,496	5.1724 (人民幣：美 元)	106,013
				<u>\$ 812,503</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1,942	31.65 (美元：新台幣)	\$ 377,963
美元	7,019	6.1238 (美元：人民幣)	42,952
新台幣	14,695	0.0316 (新台幣：美元)	4,695
			<u>\$ 425,610</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4年度		103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換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換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2.825 (美元：新台幣)	(\$ 5,701)	31.65 (美元：新台幣)	\$ 186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7,877	1 (新台幣：新台幣)	15,113
人民幣	5.055 (人民幣：新台幣)	19,275	5.1724 (人民幣：新台幣)	(139)
		<u>\$ 21,451</u>		<u>\$ 15,160</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及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連接器事業群	\$ 580,157	\$ 817,907	\$ 98,442	\$ 182,575				
其 他	144,597	512,163	8,062	17,487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724,754</u>	<u>\$ 1,330,070</u>	106,504	200,062				
利息收入			7,173	9,340				
股利收入			143	-				
其他收支淨額			10,296	2,0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085)	(5,4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4,022	(7,02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366)				
外幣兌換淨益			21,451	15,160				

(接次頁)

(承前頁)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9,463	\$ -
管理費用			(136,949)	(157,693)
利息費用			(5,507)	(5,221)
稅前淨利			<u>\$ 17,511</u>	<u>\$ 47,893</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4 及 103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其他收支淨額、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外幣兌換淨益、管理費用、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04年度	103年度
連接器事業群	\$ 41,428	\$ 35,337
其 他	<u>10,326</u>	<u>22,128</u>
	<u>\$ 51,754</u>	<u>\$ 57,465</u>

(四)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分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連接器成品類	\$ 580,157	\$ 817,907
其 他	<u>144,597</u>	<u>512,163</u>
	<u>\$ 724,754</u>	<u>\$ 1,330,070</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與中國地區營運，其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台 灣	\$ 632,204	\$ 1,213,250
中 國	92,550	116,820
	<u>\$ 724,754</u>	<u>\$ 1,330,070</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04 及 103 年度合併公司分別有 142,825 仟元及 126,021 仟元係來自合併之最大客戶。104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103 年度無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

	104年度	103年度
客戶 A (註 1)	\$ 142,825	NA (註 2)
客戶 B (註 1)	88,863	NA (註 2)
客戶 C (註 1)	88,115	NA (註 2)

註 1：係來自連接器收入。

註 2：收入金額未達合併收入總額之 1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貸出公司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3)	生底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註3)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金額	資金來源	提供抵押品名稱	品對價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總額	與備註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 65,650 (USD 2,000 仟元)	\$ 65,650 (USD2,000 仟元)	\$ 65,650 (USD2,000 仟元)	2%	短期資金融通	\$ -	- 持股達100%之被投資子公司營運週轉	\$ -	-	-	\$ 1,074,937 (註2)	\$ 1,074,937 (註1)	
2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1,100 (RMB 20,000 仟元)	-	-	2.5%	短期資金融通	-	同一母子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間營運週轉	-	-	-	495,245 (註2)	495,245 (註1)	

註 1：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 100%。

註 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貸出公司及母公司之持股達百分之百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 100% 為限。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2.825 及人民幣：新台幣=1：5.055 予以換算。

註 4：轉投資公司間資金貸與及其利息收支，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對象 關係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金額 (註2)	本年度最高 保證餘額 (註3)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額 (註2)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註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 1,492,554	\$ 361,075 (USD11,000 仟元)	\$ 361,075 (USD11,000 仟元)	\$ 196,540 (USD 5,988 仟元)	\$ -	24%	\$ 1,492,554	是	否	是	-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孫公司	1,492,554	98,475 (USD 3,000 仟元)	-	-	-	-	1,492,554	是	否	否	-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 10%。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2.825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限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31,008 單位	\$ 230,115 (USD 7,010 仟元)	-	\$ 230,115 (USD 7,010 仟元)	註 3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82,372 單位	204,491 (USD 6,230 仟元)	-	204,491 (USD 6,230 仟元)	註 3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茂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股	12,000	2.41%	-	註 1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雷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1,861 股	-	1.88%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股	-	1.53%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註 1 及 2

註 1：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 2：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 = 1：32.825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單	初買		入賣		賣出		損益		單位	金額	金額(註1)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本處	分損			
台灣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3,131,008 單位	\$	228,130 (USD 7,000 仟元)	-	-	\$	3,131,008 單位	\$ (USD 230,115 7,010 仟元) (註3)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2,846,725 單位	207,336 (USD 6,364 仟元) (註2)	186,603 (USD 6,000 仟元)	-	-	-	-	-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	2,782,372 單位	192,243 (USD 6,000 仟元)	-	-	-	-	2,782,372 單位	204,491 (USD 6,230 仟元) (註4)	204,491 (USD 6,230 仟元) (註4)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Ayers Alliance Quantum Fund	預付基金投資款	-	-	-	-	-	50,302 單位	196,950 (USD 6,000 仟元) (註5)	-	-	-	-	50,302 單位	196,950 (USD 6,000 仟元) (註5)	196,950 (USD 6,000 仟元) (註5)

註 1：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2.825 予以換算。

註 2：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投資之受益憑證賣出金額包括金融資產評價損益調整增加數 11,635 仟元 (USD364 仟元) 及匯率影響數 9,098 仟元。

註 3：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期末金額包括金融資產評價損益調整增加數 342 仟元 (USD10 仟元) 及匯率影響數 1,644 仟元。

註 4：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投資之受益憑證期末金額包括金融資產評價損益調整增加數 7,486 仟元 (USD230 仟元) 及匯率影響數 4,762 仟元。

註 5：該基金投資係於 104 年 12 月付款，105 年 1 月交割。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 (銷) 貨 公 司 之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原 因	交 易 之 形 式	情 形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 總 進 (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付) 票 據 之 比 率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進	貨 \$ 183,616	35%	註 1	(\$ 78,398)	(50%)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孫公司	進	貨 297,225	57%	註 1	(76,350)	(49%)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93,853	100%	註 1	(250,220)	(100%)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183,616)	(91%)	註 1	78,398	98%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297,868	92%	註 1	(226,516)	(98%)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297,225)	(90%)	註 1	76,350	83%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銷	貨 (193,853)	(75%)	註 1	250,220	95%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銷	貨 (297,868)	(98%)	註 1	226,516	99%	—

註 1：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註 2：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餘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逾期應收額	逾期應收金額	逾期應收金額	逾期應收金額	逾期應收金額	逾期應收金額	逾期應收金額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 250,220	0.79	\$ -	\$ -	\$ -	\$ -	\$ -	\$ -	\$ -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226,516	1.36	-	-	2,333	40,959	-	-	-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 3)	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4)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1 1 1 1	進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 進貨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83,616 78,398 297,225 76,350	— — — —	25% 4% 41% 4%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193,853	—	27%
2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3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進貨	250,220 297,868	— —	12% 41%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6,516	—	1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母子公司間銷貨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註 4：上表所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始 年	投 底 年	資 去 年	金 年 底	額 年 底	生 股	底 股	數 比 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失	備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 880,787	\$ 880,787	\$ 880,787	\$ 880,787	\$ 880,787	26,315,928	26,315,928	100	\$ 1,071,154	(\$ 21,141)	(\$ 20,298)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794,667	794,667	794,667	794,667	794,667	125,000	125,000	100	536,263	(24,634)	(24,634)	註 1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差額 843 仟元係逆流交易影響數。

註 3：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失、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880 號 13 樓

電話：(02)323499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則立



會計師 劉 水 恩

劉水恩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91,198	11	\$ 226,853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30,115	13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九及二八）	2,549	-	135,413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856	-	4,51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十及十一）	192,515	11	399,366	20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十及十一）	1,319	-	3,161	-
1200	其他應收款	81	-	7,28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	-	226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二）	16,753	1	30,892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5,917	-	6,04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41,303	36	813,757	41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2,000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1,071,154	59	1,100,687	5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73,246	4	74,505	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37	-	3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二）	1,707	-	3,06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7	-	2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58,261	64	1,178,650	59
1XXX	資 產 總 計	\$ 1,799,564	100	\$ 1,992,407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98,475	6	\$ -	-
2150	應付票據	978	-	1,616	-
2170	應付帳款	273	-	7,032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54,748	9	379,800	19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十一）	1,674	-	1,144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16,156	1	33,673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1,179	-	1,81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2,935	-	5,346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3,676	-	3,67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52	-	24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0,346	16	434,347	2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24,204	1	27,88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2,380	-	6,86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0	-	8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6,664	1	34,820	2
2XXX	負債總計	307,010	17	469,167	24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65,860	37	665,860	33
3200	資本公積	376,698	21	375,958	1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8,832	5	94,70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104	4	63,10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29,300	13	255,615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91,236	22	413,427	21
3400	其他權益	58,760	3	67,995	3
3XXX	權益總計	1,492,554	83	1,523,240	76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799,564	100	\$ 1,992,4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一）				
4100	銷貨收入	\$ 628,158	99	\$1,192,811	98
4500	工程收入	<u>4,046</u>	<u>1</u>	<u>20,439</u>	<u>2</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632,204</u>	<u>100</u>	<u>1,213,25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 二一及二七）				
5110	銷貨成本	540,065	86	1,070,880	88
5500	工程成本	<u>1,455</u>	<u>-</u>	<u>12,041</u>	<u>1</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541,520</u>	<u>86</u>	<u>1,082,921</u>	<u>89</u>
5900	營業毛利	<u>90,684</u>	<u>14</u>	<u>130,329</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五、十九、 二一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36,022	6	58,463	5
6200	管理費用	28,483	4	42,81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985</u>	<u>1</u>	<u>4,28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8,490</u>	<u>11</u>	<u>105,569</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22,194</u>	<u>3</u>	<u>24,760</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 及二一）				
7010	其他收入	5,051	1	5,06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219	1	11,746	1
7050	財務成本	(732)	-	(604)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u>20,298</u>)	(<u>3</u>)	<u>8,787</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7,760</u>)	(<u>1</u>)	<u>24,994</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4,434	2	\$ 49,754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 二二）	<u>3,332</u>	-	<u>8,509</u>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11,102</u>	2	<u>41,245</u>	3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9,235</u>)	(<u>2</u>)	<u>61,408</u>	5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9,235</u>)	(<u>2</u>)	<u>61,408</u>	5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867</u>	-	<u>\$ 102,653</u>	8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0.17</u>		<u>\$ 0.63</u>	
9810	稀 釋	<u>\$ 0.16</u>		<u>\$ 0.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本公積				留		盈		其他權益項目		總額
		股本 (附註二十)	及 (附註四、二)	三	十	保	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56,260	\$ 370,477	\$ 94,708	\$ 63,104	\$ 214,370	\$ 372,182	\$ 6,587	\$ 1,405,506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2,841	-	-	-	-	-	2,841	-	-	
E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9,600	2,640	-	-	-	-	-	12,240	-	-	
D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	-	-	-	41,245	41,245	-	41,245	-	-	
D3	103 年度淨利	-	-	-	-	-	-	-	61,408	-	-	
D5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2,653	-	-	
Z1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65,860	375,958	94,708	63,104	255,615	413,427	67,995	1,523,240	-	-	
B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	-	-	-	-	-	-	
B5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4,124	-	(4,124)	(33,293)	-	(33,293)	-	-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	-	-	
D1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D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740	-	-	-	-	-	740	-	-	
D5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	-	-	-	-	-	-	-	-	-	-	
Z1	104 年度淨利	-	-	-	-	11,102	11,102	-	11,102	-	-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9,235)	-	-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9,235)	-	-	
Z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665,860	376,698	98,832	63,104	229,300	391,236	58,760	1,492,554	-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4,434	\$ 49,75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409	1,496
A20200	攤銷費用	241	104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2,360)	4,278
A20900	財務成本	732	604
A21200	利息收入	(3,351)	(3,965)
A21300	股利收入	(143)	-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40	2,841
A22400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20,298	(8,78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8	537
A2040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341)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3,421)	(14,938)
A29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366
A29900	預付退休金減少	-	85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28,130)	-
A31130	應收票據	3,699	(1,758)
A31150	應收帳款	211,177	(37,458)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1,842	51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207	(5,112)
A31200	存 貨	13,961	(7,48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3	8,762
A32130	應付票據	(638)	(1,077)
A32150	應付帳款	(231,812)	46,954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530	(3,12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151)	8,97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	(5,72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11,771)	39,61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32)	(60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644)	(51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21,147)	38,50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 132,864	\$ 28,028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0)	(1,35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48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351	3,965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143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4,211</u>	<u>30,16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8,25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676)	(3,676)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70
C04500	支付股利	(33,293)	-
C04600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	12,2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281</u>	<u>8,63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35,655)	77,29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26,853</u>	<u>149,55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1,198</u>	<u>\$ 226,8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樂堯



經理人：林樂賢



會計主管：張淑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7 年 5 月，主要從事於電子及通訊端子與連接器之產銷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7 月 23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補辦公開發行，且於 98 年 12 月 25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

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現金流量避險、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

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本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本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未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製成品及原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故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2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

建造合約之結果若無法可靠估計，合約收入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預期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合約成本係於其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當建造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建造合約款。當建造合約之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建造合約款。於相關工作

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預收工程款。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工程款。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予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年度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 1,707 仟元及 3,060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皆尚有 7,013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5	\$ 41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3,093	206,439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87,700	20,000
	<u>\$ 191,198</u>	<u>\$ 226,85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13%~0.88%	0.17%~0.9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 230,115	\$ -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2,000	\$ -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549	\$135,413

(一)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275%~1.36% 及 1.35%~3.3%。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865	\$ 4,564
減：備抵呆帳	(9)	(46)
	\$ 856	\$ 4,518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94,516	\$414,757
減：備抵呆帳	(<u>2,001</u>)	(<u>15,391</u>)
	<u>\$192,515</u>	<u>\$399,366</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帳款	<u>\$ 865</u>	<u>\$ 4,564</u>

應收票據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28	\$ 2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18	18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46</u>	<u>\$ 46</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46	\$ 46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37)	(37)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9</u>	<u>\$ 9</u>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其餘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帳款	\$ 194,409	\$ 397,012
0~60 天	107	6,836
61~90 天	-	-
91~120 天	-	-
121 天以上	-	10,909
合 計	<u>\$ 194,516</u>	<u>\$ 414,75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616	\$ 4,515	\$ 11,131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 費用	<u>4,451</u>	<u>(191)</u>	<u>4,260</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067</u>	<u>\$ 4,324</u>	<u>\$ 15,391</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67	\$ 4,324	\$ 15,391
加：本年度迴轉呆帳 費用	-	(2,323)	(2,32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11,067)</u>	<u>-</u>	<u>(11,067)</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001</u>	<u>\$ 2,001</u>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0 元及 11,067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金額。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固期間結束時收回，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中包含建造合約之應收工程保留款金額皆為 241 仟元，該保固期間即本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一。

十一、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 1,919	\$ 19,121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u>600</u>)	(<u>15,960</u>)
應收建造合約款	<u>\$ 1,319</u>	<u>\$ 3,161</u>
<u>應付建造合約款</u>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10,378	\$ 2,675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u>8,704</u>)	(<u>1,531</u>)
應付建造合約款	<u>\$ 1,674</u>	<u>\$ 1,144</u>

十二、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商 品	\$ 16,098	\$ 26,858
製 成 品	616	4,030
原 料	<u>39</u>	<u>4</u>
	<u>\$ 16,753</u>	<u>\$ 30,892</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40,065 仟元及 1,070,880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78 仟元及 537 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u>\$ 1,071,154</u>	<u>\$ 1,100,687</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子 公 司 名 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100%	100%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合計
<u>成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1,934	\$ 738	\$ 623	\$ 86,806
增 添	-	-	-	-	1,350	1,350
處 分	-	-	(1,709)	-	(355)	(2,06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41,325</u>	<u>\$ 42,186</u>	<u>\$ 225</u>	<u>\$ 738</u>	<u>\$ 1,618</u>	<u>\$ 86,092</u>
<u>累計折舊</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9,770	\$ 1,656	\$ 266	\$ 463	\$ 12,155
折舊費用	-	885	265	123	223	1,496
處 分	-	-	(1,709)	-	(355)	(2,064)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0,655</u>	<u>\$ 212</u>	<u>\$ 389</u>	<u>\$ 331</u>	<u>\$ 11,587</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41,325</u>	<u>\$ 31,531</u>	<u>\$ 13</u>	<u>\$ 349</u>	<u>\$ 1,287</u>	<u>\$ 74,505</u>
<u>成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1,325	\$ 42,186	\$ 225	\$ 738	\$ 1,618	\$ 86,092
增 添	-	-	-	-	150	150
處 分	-	-	(225)	-	(111)	(33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1,325</u>	<u>\$ 42,186</u>	<u>\$ -</u>	<u>\$ 738</u>	<u>\$ 1,657</u>	<u>\$ 85,906</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0,655	\$ 212	\$ 389	\$ 331	\$ 11,587
折舊費用	-	886	13	124	386	1,409
處 分	-	-	(225)	-	(111)	(33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1,541</u>	<u>\$ -</u>	<u>\$ 513</u>	<u>\$ 606</u>	<u>\$ 12,660</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41,325</u>	<u>\$ 30,645</u>	<u>\$ -</u>	<u>\$ 225</u>	<u>\$ 1,051</u>	<u>\$ 73,24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房屋主建物	40至50年
其他	30至50年
機器設備	5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五、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000	\$ 374	\$ 12,374
單獨取得	-	482	482
處 分	(12,000)	-	(12,000)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	\$ 856	\$ 856
<u>累計攤銷</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2,000)	(\$ 374)	(\$ 12,374)
處 分	12,000	-	12,000
攤銷費用	-	(104)	(104)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	(\$ 478)	(\$ 478)
103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 -	\$ 378	\$ 378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856	\$ 856
處 分	-	(374)	(374)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	\$ 482	\$ 482
<u>累計攤銷</u>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478)	(\$ 478)
處 分	-	374	374
攤銷費用	-	(241)	(241)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	(\$ 345)	(\$ 345)
104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 -	\$ 137	\$ 137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 利 權	5 年
電腦軟體	2 年

十六、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 5,884	\$ 6,040
其 他	33	-
	\$ 5,917	\$ 6,040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17	\$ 20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98,475	\$ -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為 1.693%。

(二) 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27,880	\$ 31,556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3,676)	(3,676)
長期借款	\$ 24,204	\$ 27,880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八），借款到期日為 112 年 7 月 31 日，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分別為 1.66% 及 1.8%。

十八、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14,457	\$ 31,404
其 他	1,699	2,269
	\$ 16,156	\$ 33,673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 11 日結清適用勞動基準法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清償損失 858 仟元，帳列管理費用。

二十、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6,586</u>	<u>66,586</u>
已發行股本	<u>\$ 665,860</u>	<u>\$ 665,8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0,000 仟股。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普通股 9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計 9,600 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369,555</u>	<u>\$369,555</u>
員工認股權	<u>7,143</u>	<u>6,403</u>
	<u>\$376,698</u>	<u>\$375,958</u>

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先提撥不高於 3% 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不低於 3% 之員工紅利後，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

本公司正值產業成長階段，基於公司營運之需要暨股東權益最大化之考量，股利分派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並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

結構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由董事會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方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股利發放原則採現金股利20%-100%，股票股利0%-80%，以能適應公司營運及成長需要並兼顧股利平衡及股東權益為原則。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104年12月17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2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一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104年6月23日及103年6月30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3及10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虧損撥補案。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102年度不配發股利：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103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24	\$ -
現金股利	33,293	0.5

本公司105年3月23日董事會擬議104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10	\$ -
現金股利	13,317	0.2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2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351	\$ 3,965
股利收入	143	-
其 他	<u>1,557</u>	<u>1,100</u>
	<u>\$ 5,051</u>	<u>\$ 5,06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淨益	\$ 7,878	\$ 15,1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益	341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u>	<u>(3,366)</u>
	<u>\$ 8,219</u>	<u>\$ 11,746</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u>(\$ 732)</u>	<u>(\$ 604)</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09	\$ 1,496
無形資產	<u>241</u>	<u>104</u>
	<u>\$ 1,650</u>	<u>\$ 1,60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409</u>	<u>1,496</u>
	<u>\$ 1,409</u>	<u>\$ 1,496</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241	104
研發費用	<u>-</u>	<u>-</u>
	<u>\$ 241</u>	<u>\$ 104</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1,977	\$ 2,081
確定福利計畫	<u>-</u>	<u>858</u>
	1,977	2,939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740	2,841
其他員工福利	<u>42,912</u>	<u>58,54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5,629</u>	<u>\$ 64,32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45,629</u>	<u>64,328</u>
	<u>\$ 45,629</u>	<u>\$ 64,328</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年度分別估列員工紅利5,000仟元及董監事酬勞1,000仟元。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4年12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年度估列員工酬勞600仟元及董監事酬勞280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4.16%及1.94%估列，該等金額於105年3月23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105年6月28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4年6月23日及103年6月30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102年度為虧損，因是未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03年度
	現金紅利
員工紅利	\$ 5,000
董監事酬勞	1,000

104年6月23日及103年6月30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3及10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5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及104與103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44人及55人。於104及103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47人及54人。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888	\$ 5,85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3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88	19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127)	2,45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332</u>	<u>\$ 8,50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4,434</u>	<u>\$ 49,75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454	\$ 8,45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07	876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本年度實現	-	(1,02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188	19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8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332</u>	<u>\$ 8,509</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	\$ 226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2,935	\$ 5,346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2,057	(\$ 1,145)	\$ 912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389	30	419
未實現專利權	614	(238)	376
	<u>\$ 3,060</u>	<u>(\$ 1,353)</u>	<u>\$ 1,70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5,400	(\$ 3,451)	\$ 1,9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	58
未實現兌換損益	1,460	(1,087)	373
	<u>\$ 6,860</u>	<u>(\$ 4,480)</u>	<u>\$ 2,380</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1,422	\$ 635	\$ 2,057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			
損失	297	92	389
未實現專利權	852	(238)	614
其 他	492	(492)	-
	<u>\$ 3,063</u>	<u>(\$ 3)</u>	<u>\$ 3,06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3,906	\$ 1,494	\$ 5,40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1	(161)	-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341	1,119	1,460
	<u>\$ 4,408</u>	<u>\$ 2,452</u>	<u>\$ 6,860</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	<u>\$ 7,013</u>	<u>\$ 7,013</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7,949	\$ 7,949
87 年度以後	<u>221,351</u>	<u>247,666</u>
	<u>\$ 229,300</u>	<u>\$ 255,61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40,168</u>	<u>\$ 147,666</u>
	104年度 (預計)	103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u>46.52%</u>	<u>43.54%</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11,102</u>	<u>\$ 41,24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66,586	65,64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435	306
員工分紅	<u>266</u>	<u>25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67,287</u>	<u>66,20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21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3,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40%；屆滿 3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70%；屆滿 4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4年度		103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1,440	\$ 12.75	2,400	\$ 12.75
本年度執行	-	-	(960)	12.75
年底流通在外	<u>1,440</u>		<u>1,440</u>	
年底可執行	<u>720</u>		<u>-</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5.34</u>		<u>\$ 5.34</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12.20	\$ 12.7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2.22 年	3.22 年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1年3月
給與日股價	12.75 元
執行價格	12.75 元
預期波動率	50.40%
存續期間	4-5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1-1.09%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740 仟元及 2,841 仟元。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現金或買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				
金融資產	\$ 230,115	\$ -	\$ -	\$ 230,115

104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103 年度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金融資產	\$ 230,115	\$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388,518	776,5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12,000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301,363	456,63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建造合約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建造合約款、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一年到期之長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基金受益憑證、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損 益	\$ 12,853	\$ 9,275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銀行借款。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0,249	\$155,41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3,093	206,437
—金融負債	126,355	31,55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233 仟元及 1,749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無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103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如下：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110,775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78,788
	<u>\$189,563</u>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為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力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制。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89	\$ 84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345</u>	<u>689</u>	<u>102,390</u>	<u>15,855</u>	<u>10,028</u>
	<u>\$ 534</u>	<u>\$ 773</u>	<u>\$102,390</u>	<u>\$15,855</u>	<u>\$10,028</u>

10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570	\$ 5,462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354</u>	<u>706</u>	<u>3,154</u>	<u>16,195</u>	<u>13,609</u>
	<u>\$ 1,924</u>	<u>\$ 6,168</u>	<u>\$ 3,154</u>	<u>\$16,195</u>	<u>\$13,609</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 公 司	\$ 183,616	\$ 316,892
孫 公 司	<u>297,225</u>	<u>391,958</u>
	<u>\$ 480,841</u>	<u>\$ 708,850</u>

(二)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 公 司	\$ 78,398	\$155,806
	孫 公 司	<u>76,350</u>	<u>223,994</u>
		<u>\$154,748</u>	<u>\$379,800</u>
其他應付款	孫 公 司	<u>\$ 1,179</u>	<u>\$ 1,813</u>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對關係人之其他應付款係代收貨款。

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三) 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曾孫公司	<u>\$ 361,075</u>	<u>\$ 348,150</u>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760	\$ 7,425
退職後福利	-	1,950
股份基礎給付	162	355
	<u>\$ 5,922</u>	<u>\$ 9,73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公司獲利情況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作為關稅履約、長期銀行借款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38,925	\$ 38,925
房屋及建築淨額	27,845	28,613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549	3,765
	<u>\$ 69,319</u>	<u>\$ 71,303</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為昆山前端公司提供融資額度為 361,075 仟元之背書保證，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昆山前端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為 196,540 仟元。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5,530 32.825（美元：新台幣）	<u>\$ 509,761</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元	\$	32,632		32.825 (美元：新台幣)			\$	<u>1,071,154</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696		32.825 (美元：新台幣)			\$	<u>252,694</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802		31.65 (美元：新台幣)			\$	563,464
人 民 幣		20,496		5.1724 (人民幣：新台幣)				<u>106,013</u>
							\$	<u>669,477</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元		34,777		31.65 (美元：新台幣)			\$	<u>1,100,687</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492		31.65 (美元：新台幣)			\$	<u>377,963</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利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利益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u>\$ 7,878</u>	1 (新台幣：新台幣)	<u>\$ 15,112</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及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3)	年底餘額 (註3)	實際動支金額 (註3)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貸出金額	備抵壞帳金額	擔保品價值	對象別對金貸與總額 (註2)	對象別對金貸與總額 (註1)	備註
1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其他應收款	是	\$ 65,650 (USD 2,000仟元)	\$ 65,650 (USD 2,000仟元)	\$ 65,650 (USD 2,000仟元)	2%	短期資金融通	\$ -	持股達 100% 之被投資子公司營運週轉	\$ -	-	-	1,074,937 (註2)	1,074,937 (註1)	-
2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集宏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1,100 (RMB 20,000仟元)	-	-	2.5%	短期資金融通	-	同一母子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間營運週轉	-	-	-	495,245 (註2)	495,245 (註1)	-

註 1：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 100%。

註 2：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對貸出公司及母公司之持股達 100% 之被投資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其個別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及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淨值之 100% 為限。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2.825 及人民幣：新台幣=1：5.055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之金額(註2)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 金額(註3)	年底背書 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之 比率	背書 高估(註2)	證額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保證	註
			徐	孫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 1,492,554	\$ 361,075 (USD11,000 仟元)	\$ 361,075 (USD11,000 仟元)	\$ 196,540 (USD 5,988 仟元)	\$ -	24%	\$ 1,492,554	是	否	否	是	-
0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孫公司		1,492,554	98,475 (USD 3,000 仟元)	-	-	-	-	1,492,554	是	否	否	否	-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淨值 10%。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對外背書保證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 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0%外，其餘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2.825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發 行人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間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31,008 單位	\$ 230,115 (USD7,010 仟元)	-	\$ 230,115 (USD7,010 仟元)	註 3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82,372 單位	204,491 (USD 6,230 仟元)	-	204,491 (USD 6,230 仟元)	註 3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茂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股	12,000	2.41 %	-	註 1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1,861 股	-	1.88 %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威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股	-	1.53 %	-	註 1 及 2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證券	台灣光纖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0,000 股	-	3.65 %	-	註 1 及 2

註 1：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 2：經評估投資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已於以往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 3：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2.825 予以換算。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目	交易對象	期別	初買			入賣			出期			金額 (註1)	
					單位	數量	金額	單位	數量	金額	單位	數量	金額		單位
台灣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3,131,008 單位	\$ 228,130 (USD 7,000 仟元)	-	-	\$	-	-	3,131,008 單位	\$ 230,115 (USD 7,010 仟元) (註3)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846,725 單位	186,603 (USD 6,000 仟元)	2,846,725 單位	-	207,336 (USD 6,364 仟元) (註2)	207,336 (USD 6,364 仟元)	-	-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受益憑證 Spectra SPC Powerfun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782,372 單位	192,243 (USD 6,000 仟元)	-	-	-	-	-	2,782,372 單位	\$ 204,491 (USD 6,230 仟元) (註4)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受益憑證 Ayers Alliance Quantum Fund	預付基金投資款	-	-	-	-	50,302 單位	196,950 (USD 6,000 仟元) (註5)	-	-	-	-	-	50,302 單位	196,950 (USD 6,000 仟元) (註5)

註 1：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2.825 予以換算。

註 2：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投資之受益憑證賣出金額包括金融資產評價損益調整加數 11,635 千元 (USD364 千元) 及匯率影響數 9,098 千元。

註 3：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期末金額包括金融資產評價損益調整加數 342 千元 (USD10 千元) 及匯率影響數 1,644 千元。

註 4：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投資之受益憑證期末金額包括金融資產評價損益調整加數 7,486 千元 (USD230 千元) 及匯率影響數 4,762 千元。

註 5：該基金投資係於 104 年 12 月付款，105 年 1 月交割。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 (銷) 貨公司之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及價格之情形	應收 (付) 票據、帳款之	備註	
			進 (銷) 貨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子公司	進 貨	\$ 183,616	35%	註 1	—	(\$ 78,398)	(50%)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孫公司	進 貨	297,225	57%	註 1	—	(76,350)	(49%)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193,853	100%	註 1	—	(250,220)	(100%)	—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183,616)	(91%)	註 1	—	78,398	98%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297,868	92%	註 1	—	(226,516)	(98%)	—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297,225)	(90%)	註 1	—	76,350	83%	—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銷 貨	(193,853)	(75%)	註 1	—	250,220	95%	—
昆山前瑞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銷 貨	(297,868)	(98%)	註 1	—	226,516	99%	—

註：關係人間進銷貨價格係依雙方約定，貨款通常先以收付互抵方式處理，餘依約定授信條件收付款，其關係人授信條件為月結 150 天，惟將視資金狀況彈性調整之。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逾期金額	轉週率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期後收回金額	項提果	列帳	抵備金額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母公司	\$ 250,220	—	\$	0.79	\$ 2,333	—	—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母公司	226,516	—	—	1.36	40,959	—	—	—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 本	始 期	投 上	資 期	金 末	年 股	底 數	持 帳	有 面	被 金	投 額	資 損	公 失	司 本	期 認	列 資	之 損	備 失	註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 880,787	\$ 880,787	\$ 880,787	\$ 880,787	26,315,928	100	\$ 1,071,154	(\$ 21,141)	(\$ 20,298)	註 1 及 2									
TAI TWUN GROUP LIMITED, BVI	QIAN TWUN ENTERPRISE LTD.	英屬維京群島	連接器、零件、五金 模具之銷售	794,667	794,667	794,667	794,667	125,000	100	536,263	(24,634)	(24,634)	註 1									

註 1：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 2：差額 843 仟元係逆流交易影響數。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投資金額	匯出或收回金額	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年年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失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失(註2)	年底投資面價	截至本年底止已投資價值	截至本年底止匯收投資收益
東莞台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 335,289	註1	\$ 335,289	\$ -	\$ -	\$ -	\$ 335,289	(\$ 11,734)	100%	(\$ 11,734)	\$ 302,146	\$ -	-
昆山前端電子有限公司	連接器、零件、五金模具之製造及銷售	734,708	註1	734,708	-	-	-	734,708	(28,172)	100%	(28,172)	495,245	-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USD32,737,071 (註3)	USD32,737,071 (註4)	審會依經濟部大陸地區投資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5)

註1：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係包含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4：係包含核准由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之自有資金投資金額 US 7,544,000 元。

註5：104 年 1 月 8 日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 10420400480 號核發本公司申請營運總部認定函，不受原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 60%之限制。

台端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樂堯



